



天信科技

www.tianxin.net.cn

2016年6月

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六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竺伽直接持有 3,986,500 股，通过春通通信间接持股 562,800 股；其儿子竺哲、哥哥竺国兴、侄子竺为民共持有公司 1,474,000 股，关联方共持有公司 6,023,3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9.9%，且竺伽任公司董事长，竺哲、竺国兴、竺为民担任公司董事会成员，家族企业性质使公司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控制权绝对集中化。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小股东利益。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无法通过及未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被认定为国家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3100012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4.95%，暂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要求，未来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同时如果公司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当

年总收入的比例低于 60%时，亦将无法享受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若公司未来无法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5.52 万元、102.73 万元、438.06 万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2.78%、8.45%和 32.80%，其中 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较大。

虽然公司谨慎评估客户履约能力，尽量防范应收账款风险，且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同时公司客户一般为大型企业，但若公司客户未来履约能力恶化，可能带来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五）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以提供软件开发及服务为主业，人工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大，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人工成本占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6.44%、80.60%及 52.04%，未来如果人工成本出现大幅上升，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规避及应对措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知识更新速度快，新技术层出不穷，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提高研发水平并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时刻关注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动态，持续增强自身产品研发和技术开发能力，才能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保持自身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如果公司在判断行业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方面出现失误，自身研发能力不能跟紧市场最新动态，在技术与人才储备上出现中断，公司服务产品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七）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业务开展对其核心人员的依赖性较高，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复合型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

关重要。同时，软件行业涉及电子技术、程序设计、软件工程、数据结构等多方面知识，专业性要求较高。目前行业内专业人才的争夺尤为激烈，流失现象普遍，而人才的培养及储备需要长时间积累，如果未来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第一节基本情况	13
一、公司基本情况.....	13
二、股票挂牌情况.....	14
三、公司股东情况.....	17
四、公司的股本变化及资产重组情况.....	21
五、公司的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25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6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0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31
第二节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34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2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和资质相关情况.....	47
四、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8
五、公司商业模式.....	72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4
七、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	93
第三节公司治理	96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	96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9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2
四、公司独立性的情况.....	103
五、同业竞争.....	105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108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10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13
第四节公司财务	115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116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28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29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44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150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	167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81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87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189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4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97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198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199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199
第五节有关声明	116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3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4
三、律师声明.....	205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7
第六节附件	208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8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8
三、法律意见书.....	208
四、公司章程.....	208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8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基础术语		
公司、天信科技	指	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前身、天信有限	指	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春通通信	指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厨禾互联网	指	上海厨禾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奥尼弗有限	指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天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工商局	指	相应行政辖区的工商行政管理局/市场监督管理局
税务局	指	相应行政辖区的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喜会计师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和谊评估师	指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上海申骏	指	上海申骏（北京）律师事务所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报告》	指	中喜会计师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出具的编号为中喜审字〔2015〕第 1097 号的《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评估报告》	指	中和谊评估师于 2015 年 9 月 26 日出具的中和谊评报字[2015]11145 号《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报告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8 月
专业术语		
信息系统集成	指	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采用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界面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
电子政务	指	运用计算机、网络和通信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现政府组织结构和 workflows 的优化重组,超越时间、空间和部门分隔的限制,建成一个精简、高效、廉洁、公平的政府运作模式,以便全方位地向社会提供优质、规范、透明、符合国际水准的管理与服务。
网络系统	指	向网络计算机提供服务的特殊的操作系统。在计算机操作系统下工作,使计算机操作系统增加了网络操作所需要的能力。
数据中心	指	全球协作的特定设备网络,用来在 internet 网络基础设

		施上传递、加速、展示、计算、存储数据信息。
IT	指	互联网技术（ Information Technology ），指在计算机技术的基础上开发建立的一种信息技术。
组网技术	指	网络组建技术，分为以太网组网技术和 ATM 局域网组网技术。其中以太网组网非常灵活和简便，可使用多种物理介质，以不同拓扑结构组网，是目前国内外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网络。
IPV4	指	互联网协议（ Internet Protocol ）的第四版，也是第一个被广泛使用，构成现今互联网技术的基石的协议。
IPV6	指	互联网协议 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6 的缩写， IPv6 是互联网工程任务组设计的用于替代现行版本 IP 协议（ IPv4 ）的下一代 IP 协议。
存储区域网 (Storage Area Network)	指	是一种高速网络或子网络，提供在计算机与存储系统之间的数据传输。
服务器 (Server)	指	物理上存在的服务器或具备服务器端功能的电脑软件，以及正在运行的服务器端软件。
WEB	指	网页的简称，表现为超文本（ hypertext ）、超媒体（ hypermedia ）、超文本传输协议（ HTTP ）三种形式。
TCP/IP 网络	指	TCP/IP 协议是网络的基础，是 Internet 的语言，网络中（包括互联网）传递、管理信息的一些规范。
VPN 隧道	指	是一种通过使用互联网络的基础设施在网络之间传递数据的方式。
Internet	指	因特网，又叫做国际互联网。它是由那些使用公用语言互相通信的计算机连接而成的全球网络。
PC	指	个人计算机(personal computer)，由硬件系统和软件系统组成，是一种能独立运行，完成特定功能的设备。

MCU	指	微控制单元(Microcontroller Unit) ， 又称单片微型计算机或者单片机,是把中央处理器的频率与规格做适当缩减,并将内存、计数器、USB、A/D 转换、UART、PLC、DMA 等周边接口,甚至 LCD 驱动电路都整合在单一芯片上,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为不同的应用场合做不同组合控制。
LAN	指	局域网 (Local Area Network),是指在某一区域内由多台计算机互联成的计算机组,可以实现文件管理、应用软件共享、打印机共享、工作组内的日程安排、电子邮件和传真通信服务等功能。
CRM	指	客户关系管理,是指企业用 CRM 技术来管理与客户之间的关系,通常指用计算机自动化分析销售、市场营销、客户服务以及应用等流程的软件系统。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由美国 Gartner Group 公司提出,具体包括生产资源计划、制造、财务、销售、采购、质量管理,实验室管理,业务流程管理,产品数据管理,存货、分销与运输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和定期报告系统。
QC	指	质量控制 (QUALITY CONTROL),具体是质量方面指挥和控制组织的协调的活动。
Java 语言	指	可以撰写跨平台应用程序的面向对象的程序设计语言。Java 技术具有卓越的通用性、高效性、平台移植性和安全性,广泛应用于 PC、数据中心、游戏控制台、科学超级计算机、移动电话和互联网。
MyBatis	指	支持普通 SQL 查询、存储过程和高级映射的优秀持久层框架。MyBatis 可消除几乎所有的 JDBC 代码和参数的手工设置以及结果集的检索。也使用简单的 XML 或

		注解用于配置和原始映射，将接口和 Java 的对象映射成数据库中的记录。
DBA	指	数据库管理员 (Database Administrator)，是从事管理和维护数据库管理系统的相关工作人员的统称，属于运维工程师的一个分支，主要负责业务数据库从设计、测试到部署交付的全生命周期管理。
IC	指	集成电路 (integrated circuit)，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采用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两化融合	指	信息化和工业化的高层次的深度结合，是指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两化融合的核心就是信息化支撑，追求可持续发展模式。
VPN	指	虚拟专用网络 (Virtual Private Network)，在公用网络上建立专用网络，进行加密通讯，通过对数据包的加密和数据包目标地址的转换实现远程访问。VPN 可通过服务器、硬件、软件等多种方式实现。
SaaS	指	软件即服务 (Software-as-a-Service)，通过 Internet 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厂商提供的服务。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7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竺伽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6 年 4 月 13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28 日

住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518 号 2 幢 402 室-1

邮编：201612

电话：021-57688686

传真：021-57688686*8002

电子邮箱：service@shtianxin.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竺国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87810639L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门类、“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大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中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0）”小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及其分类原则，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

I65) ”。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技术（代码：17）”一级行业、“软件与服务（代码：1710）”二级行业、“信息技术服务（代码：171011）”三级行业、“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代码：17101110）”四级行业。

经营范围：计算机及其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布线，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计算机设备、办公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的销售。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信息系统业务咨询、方案设计、系统开发、信息集成项目实施、运行维护等方面的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以及相关硬件设备销售，致力于成为信息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公司主要服务产品包括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硬件设备销售等，应用领域包括电信系统工程、公安系统工程、政府机关电子政务和企业信息系统。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天信科技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6,7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1. 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2.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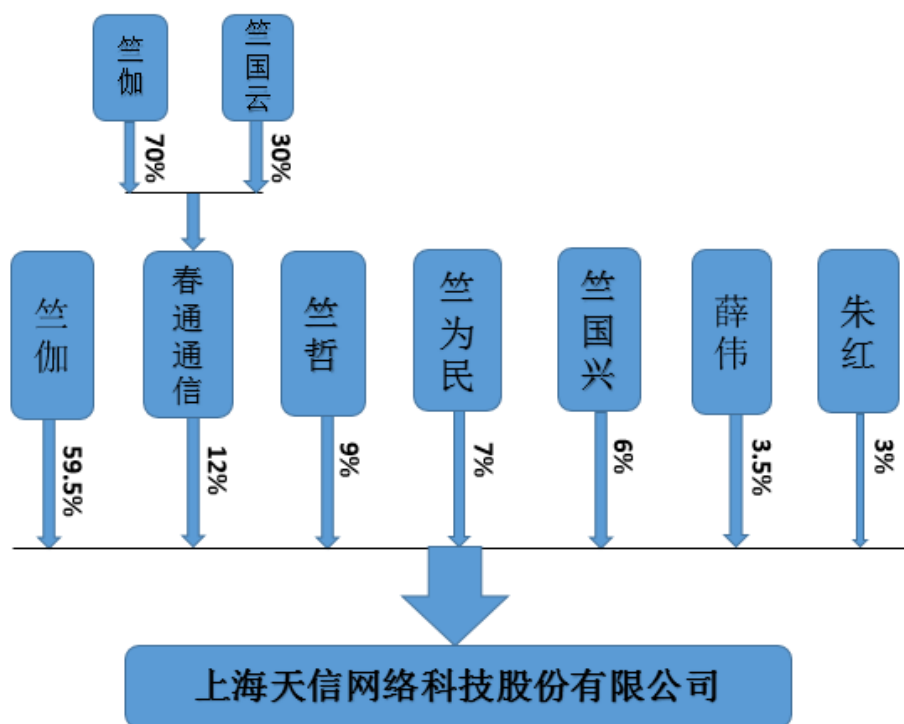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 结的情况	本次可转让 的股份数量 (股)
1	竺伽	董事长	3,986,500	59.50	否	0
2	上海春通 通信设备 有限公司	—	804,000	12.00	否	0
3	竺哲	董事、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603,000	9.00	否	0
4	竺为民	董事、副总经理	469,000	7.00	否	0
5	竺国兴	董事、副总理、 董事会秘书	402,000	6.00	否	0
6	薛伟	董事、核心技术 人员	234,500	3.50	否	0
7	朱红	监事、核心技术 人员	201,000	3.00	否	0
合计			6,700,000	100.00	—	0

3.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质押或其他 争议情况
1	竺伽	3,986,500	59.50	境内自然人	否
2	上海春通通信	804,000	12.00	境内非国有	否

	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	
3	竺哲	603,000	9.00	境内自然人	否
4	竺为民	469,000	7.00	境内自然人	否
5	竺国兴	402,000	6.00	境内自然人	否
6	薛伟	234,500	3.50	境内自然人	否
7	朱红	201,000	3.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6,700,000	100	—	—

(三)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竺伽，公司董事长，直接持有天信科技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 3,986,500 股，占天信科技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9.5%，并通过春通通信间接持有天信科技 562,800 股，占比 8.4%，合计持有天信科技 4,549,300 股，占天信科技股份总数的 67.9%。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的规定，竺伽为天信科技的控股股东。

竺伽，男，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3 年 7 月至 1979 年 12 月上海星火农场连长；1980 年 1 月至 1990 年 12 月上海电信器材厂经营科主管；1991 年 1 月至 1996 年 6 月上海长途电信局业务主管；1996 年 7 至 1997 年 4 月任上海加迅电子通讯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 年 5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0 月 10 日至今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期自 201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9 日。

2. 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竺伽现持有天信科技 59.5% 的股份，根据《公司法》第二百

一十六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的规定，竺伽为天信科技的实际控制人。

竺伽，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自有限公司设立及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实际控制人竺伽一直绝对控股天信科技，且依其持股比例，竺伽能够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竺伽，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充分、合法合规。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	竺伽	3,986,500	59.50	本人
2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804,000	12.00	竺伽控股公司
3	竺哲	603,000	9.00	竺伽之子
4	竺为民	469,000	7.00	竺伽之侄子
5	竺国兴	402,000	6.00	竺伽之兄
6	薛伟	234,500	3.50	——
7	朱红	201,000	3.00	——

公司股东竺伽与竺哲是父子关系，竺伽与竺国兴是兄弟关系，竺伽与竺为民

是叔侄关系，竺哲与竺为民是堂兄弟关系，竺国兴与竺哲是叔侄关系，竺国兴与竺为民是叔侄关系，竺伽同时是法人股东春通通信的控股股东。其他股东之间，以及其他人员之间，均不存在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近亲属关系。

（五）股东主体资格的适格性

公司股东共 7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6 名，公司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代持的情形。

法人股东 1 名，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表：

企业名称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3797 号 30—235
法定代表人	竺国云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2 年 4 月 4 日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	通信设备领域内的技术服务，销售电线电缆、光缆、照明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的股东、出资额、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竺伽	210	70

竺国云	90	30
合计	300	100

经主办券商及律所查阅春通通信的公司章程、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对春通通信法定代表人竺国云访谈，根据春通通信的经营范围显示：“通信设备领域内的技术服务，销售电线电缆、光缆、照明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经营未涉及与投资相关业务；公司注册资本系由2名自然人股东以其合法自有资金缴纳，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综上，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四、公司的股本变化及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 有限公司阶段股本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2006年4月13日，竺伽、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上海都通通讯器材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筹备以货币出资设立公司。竺伽认缴出资550万元，实际出资550万元，出资比例82.09%；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万元，实际出资100万元，出资比例14.93%；上海都通通讯器材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万元，实际出资20万元，出资比例2.99%。

2006年4月6日，上海华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沪华会验字（2006）第39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6年4月6日止，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认缴的注册资本670万元。

2006年4月13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310104201313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章程规定，公司不设董事会及监事会，设执行董事1名，由张新英担任，监事1名，由竺国兴担任，股东会选举张新英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总经理。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竺伽	货币	550.00	82.09
2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14.93
3	上海都通通讯器材有限公司	货币	20.00	2.98
合计			670.00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8月30日，经天信有限股东会决议一致通过，股东上海都通通讯器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2.99%的股权以每股1元合计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竺伽，2007年8月30日，股东上海都通通讯器材有限公司与竺伽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07年9月10日，天信有限通过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徐汇分局出具的编号310104000341252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并于同日核发了注册号为31010400034125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天信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竺伽	货币	570.00	85.07
2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	14.93
合计			670.00	100.00

（3）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15日，经天信有限股东会决议一致通过，同意股东竺伽将其持

有的公司 9%的股权以每股 1 元合计 60.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竺哲；将 7%的股权以每股 1 元合计 46.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竺为民；将 3.5%的股权以每股 1 元合计 23.4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薛伟；将 3%的股权以每股 1 元合计 20.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红；将 3%的股权以每股 1 元合计 20.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竺国兴；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3%的股权以每股 1 元合计 20.1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竺国兴。2015 年 6 月 15 日，竺伽与竺哲、竺为民、朱红、薛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竺伽、春通通信与竺国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同日，公司全体股东同意修改相应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10 日，天信有限通过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松江分局出具的编号 310104000341252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并于同日核发了注册号为 31010400034125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天信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本次股权转让后，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竺伽	货币	398.65	59.50
2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货币	80.40	12.00
3	竺哲	货币	60.30	9.00
4	竺为民	货币	46.90	7.00
5	竺国兴	货币	40.20	6.00
6	薛伟	货币	23.45	3.50
7	朱红	货币	20.10	3.00
	合计		670.00	100.00

2. 股份公司设立

2015 年 7 月 24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发了《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准予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有限公司决策

2015年9月26日，天信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天信有限以截至2015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进行折股，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天信有限的股东按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相应折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份。

（2） 审计

2015年9月25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喜审字[2015]第1068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15年8月31日，天信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6,867,684.41元。

（3） 评估

2015年9月26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托以2015年8月31日为基准日对天信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5]11145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资产评估报告书》，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8月31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696.50万元。

（4） 发起人协议

2015年10月8日，天信有限的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天信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约定根据经审计的净资产元，各发起人以拥有的有限公司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中670万元折合为670万股，作为股份公司股本总额，每股面值1元，剩余部分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天信有限截至审计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认缴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5） 验资

2015年10月10日，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喜验字〔2015〕第0460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10月10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截止2015年8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6,867,684.41元按照1.025:1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计67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折股后剩余金额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6）创立大会

201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整体变更的折股方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与第一届监事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所有事宜。

（7）工商登记

2015年10月28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核准天信有限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为天信股份的事项，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87810639L）。

股份公司成立后，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竺伽	3,986,500	59.50	净资产折股
2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804,000	12.00	净资产折股
3	竺哲	603,000	9.00	净资产折股
4	竺为民	469,000	7.00	净资产折股
5	竺国兴	402,000	6.00	净资产折股
6	薛伟	234,500	3.50	净资产折股
7	朱红	201,000	3.00	净资产折股
8	合计	6,700,000	100.00	净资产折股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的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存在一家控股子公司，无参股公司和

分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厨禾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518 号 2 幢 402 室-2

成立时间：2015年8月10日

注册资本：25万

法人代表：竺伽

经营范围：互联网、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布线，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计算机软硬件、办公用品、电子产品、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的销售，食品流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购出资额（万）	持股比例（%）
1	竺哲	4.10	16.40
2	竺迦伦	4.10	16.40
3	竺华	0.80	3.20
4	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	64.00
合计		25.00	100.00

厨禾互联网作为天信科技子公司，其成立初衷系拟依托公司在互联网和计算机领域的深厚专业背景主要从事“互联网+食品流通”的业务。但是，在逐步推进的过程中，由于厨禾互联网获批主管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食品流通许可证》的难度较高且成本较大，故厨禾互联网已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通过股东会决议解散公司并进行清算，清算组成员为竺华、竺迦伦、竺哲、竺伽，由竺伽担任组长，清算自 2016 年 1 月 25 日开始，清算完成后，厨禾互联网将依法完成各项注销手续。厨禾互联网于 2016

年 1 月 4 日取得由上海市松江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注销税务登记通知书，且厨禾互联网已将清算组人员信息提交上海市松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备案。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董事

1、竺伽

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2、竺哲

男，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University of Surrey 萨里大学移动通信专业硕士学历。2008 年 11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上海电信研究院部门主管；2010 年 6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任期自 201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9 日。

3、竺为民

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 年 10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上海因特耐信息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上海德宝科技有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4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5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9 日。

4、竺国兴

男，195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69 年 3 月至 1973 年 3 月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坦克二师机械化团班长；1973 年 4 月至 1976 年 7 月任航天局上海电子光学研究所组织科干事；1976 年 8 月至 1985 年 12 月航天局 803 研究所工作；1986 年 1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上海电子光学研究所第四

研究室副主任；1993年4月至1994年3月任北京经济技术发展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1994年3月至1996年5月任上海东方百脑汇娱乐有限公司总经理；1996年6月至2003年6月北京经济技术发展公司上海分公司总经理；2003年3月至2006年4月任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2015年10月10日至2018年10月9日。

5、薛伟

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本科学历。2000年11月至2002年1月任上海ACC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2年2月至2004年10月任上海哲人科技有限公司Java高级工程师；2004年10月至2007年5月任上海因特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Java架构师；2007年6月至2010年9月任德比软件(上海)有限公司Java资深架构师；2010年10月至2015年10月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15年11月至今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总监。任期自2015年10月10日至2018年10月9日。

(二) 公司监事

1、朱红

男，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10月至2002年12月任上海丹蓝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2003年1月至2006年3月任上海德宝科技有限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6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2015年11月13日至2018年10月9日。

2、张振

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07月至2002年07月任上海万惠科技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主管；2002年8月至2005

年4月任新疆万源投资公司客户服务经理；2005年12月至2010年1月任上海一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0年2月至2011年3月任上海易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实施工程师；2011年4月至2011年11月任上海蓝铮网络有限公司区域销售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维护工程师；2015年11月至今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项目经理。任职期限自2015年10月10日至2018年10月9日。

3、陈小雪

女，1984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8月任上海商博尔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师；2007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设计师；2015年11月至今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设计师。任职期限自2015年10月10日至2018年10月9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 竺哲，总经理。

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2. 竺为民，副总经理。

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3. 竺国兴，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4. 鲍君珠，财务总监。

女，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71年12月至1978年12月任上海五四农场司务长、后勤连长；1979年1月至1992年08

月上海列车段、上海铁路分局副列车长、宣传部部员；1992年9月至1994年02月云南云森实业公司办公室主任；1994年03月至1998年12月任实业公司会计；1999年1月至2015年9月东睿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2015年10月至今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2015年10月29日至2018年10月9日。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335.57	1,215.62	825.5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86.77	540.32	532.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686.77	540.32	532.12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81	0.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0.81	0.79
资产负债率	48.58%	55.55%	35.55%
流动比率（倍）	10.99	10.54	2.78
速动比率（倍）	9.86	10.22	2.57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70.11	1,318.86	755.85
净利润（万元）	146.45	8.20	-76.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6.45	8.20	-76.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2.48	1.52	-78.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2.48	1.52	-78.82
毛利率（%）	65.21	30.01	50.73
净资产收益率（%）	23.87	1.53	-13.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3.22	0.28	-1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1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8	12.67	5.63
存货周转率（次）	3.63	20.40	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27.89	-9.28	-290.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4	-0.01	-0.43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2、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3、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4、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间加权平均股本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00号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负责人：李滚

项目小组成员：黄涛、吴翊凡、汪礼长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申骏（北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范碧华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39号B座1909室

电话：010-85711207、021-61683155

传真：021-61683156

经办律师：范碧华、董晓娜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张增刚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浩芬、蒋文波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俊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7室

电话：010-67084076

传真：010-6708481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牛从然、孙珍果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电话：010-58598893

传真：010-58598977

(六) 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一）公司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信息系统业务咨询、方案设计、系统开发、信息集成项目实施、运行维护等方面的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以及相关硬件设备销售，致力于成为信息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经过十年来的努力，公司的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产品已广泛应用于电信系统、公安系统、政府机关、企业信息安全等领域，并获得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理想集团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等客户的认可。

在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行业规范化发展的背景下，公司不断加强自身研发能力，优化客户服务水平，拓展业务市场规模，目前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拥有 4 项自主研发专利技术，并通过软件企业认证和 ISO9001 质量认证，公司产品服务和技术水平在同行业内享有良好口碑。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技术积累及行业经验，结合市场需求进一步加强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解决方案的开发，拓展公司产品服务的应用领域，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高效、优质的信息化服务。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55.85 万元、1318.86 万元和 670.11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为 100%。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信息系统相关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以及硬件设备销售，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主要服务产品包括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硬件设备销售等，应用领域包括电信系统工程、公安系统工程、政府机关电子政务和企业信息系统。其中，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主要包括移动办公解决方案、大数据与智能

识别产品、电商系统解决方案等，硬件设备销售包括服务器、小型机、光端机、交换机、线缆支架、存储设备及网络安全设备的销售等。

公司主要业务之间互相关联、交叉影响，形成了相互促进、补充、协同的格局。一方面，公司在为客户提供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的同时，亦可根据客户需求，增加对客户硬件设备的供应和销售，满足客户不同层次的需求，使得客户关系更加稳固；公司硬件设备销售现有的客户资源既是稳定的业务来源，也是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的潜在客户，良好的互利合作关系有利于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新市场的开拓。另一方面，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主要以项目方式运营，即在充分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统筹规划，设计解决方案并组建项目组，项目组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将软硬件产品、其他设备、材料等进行安装、集成、调试，完成项目系统的组建，而硬件设备销售通常是依据系统设计方案的具体要求来进行的，鉴于 IT 产品的标准化，因此两者在采购方面均涉及计算机软件产品，同时，电信系统、公安系统和政府机关在采购信息系统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和相关硬件设备通常都采用投标方式进行，而且两项业务具有明显的协同效应，中标者往往能够同时获得技术服务合同和设备采购合同，因此这两项业务之间具有明显的补充性和协同性。

业务类型		业务简介
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	移动办公解决方案	公司向客户提供移动 APP 软件开发、服务器等硬件设备的采购等方面的综合服务，并负责设计移动办公系统实施方案，以软件为核心构建，搭建系统平台，形成移动办公解决方案，为客户解决内部移动办公问题。具体产品种类包括包括企业内部交流系统解决方案、人员考评解决方案、移动远程培训解决方案、案事件处理解决方案等；
	大数据与智能识别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基于人脸识别技术、Spica 框架技术、全文检索技术、海量图片管理技术等大数据与智能识别技术，以大数据信息处理软件和智能识别软件为核心，进行软件技术和硬件设备的系统构建，向客户提供拥有智能识别、大数据管理、

		信息检索等多种功能的系统平台。具体产品种类包括社会资源采集解决方案、智能人脸识别系统解决方案等。
	电商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向客户提供系统软件开发、网络通讯软件开发、硬件采购、数据库管理等方面的综合服务，为客户设计构建高效率的、高可靠性的成熟电子商务解决方案，通过平衡软硬件体系达成整体性能最优、动态满足客户企业电子商务当前与未来业务的扩展所需。
	硬件设备销售	公司向客户提供服务器、小型机、光端机、交换机、线缆支架、存储设备及网络安全设备的销售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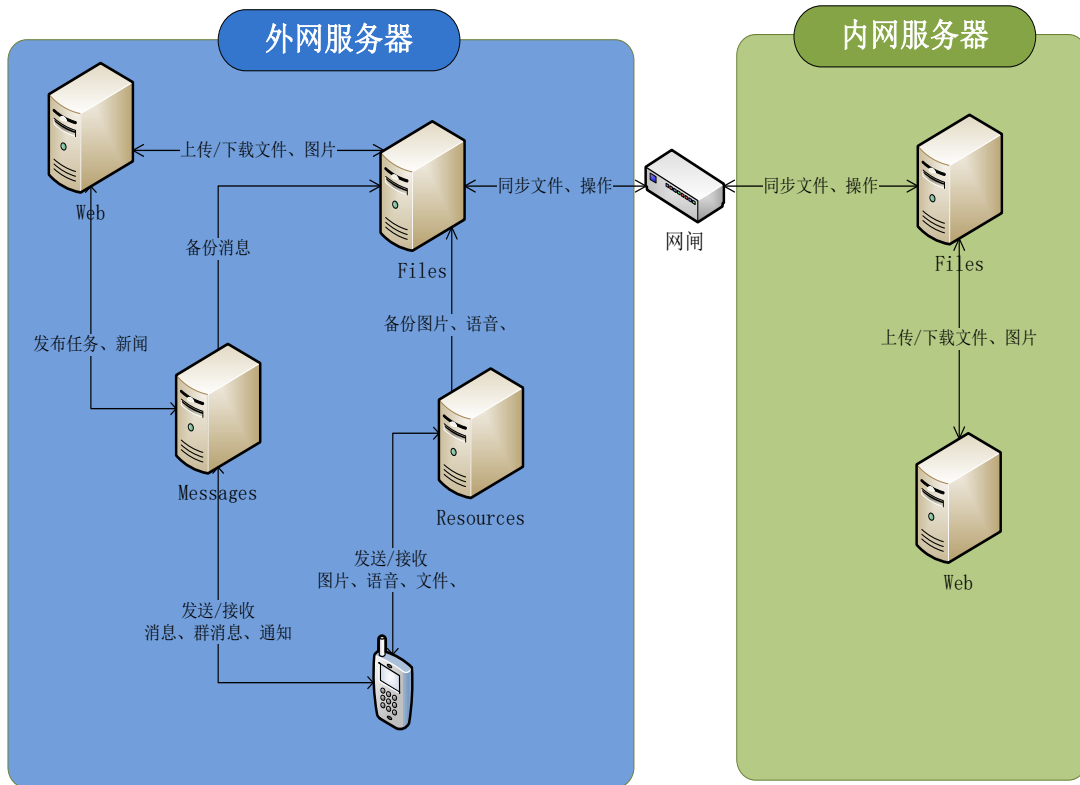
1、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

(1) 移动办公解决方案

a.企业内部交流系统解决方案

随着企业信息化建设的需求越来越旺盛，同时移动终端逐渐占用越来越多人的时间，企业内部的现有交流方式已经不能满足大部分企业的需求。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针对企业的内部交流需求形成了一套移动应用解决方案。系统主要应用于中小型企业的架构，能够使企业内部的同事可以进行顺畅得交流，企业负责人或部门负责人可以为下属分配工作，进行公文流转等。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电信系统和公安系统。

服务器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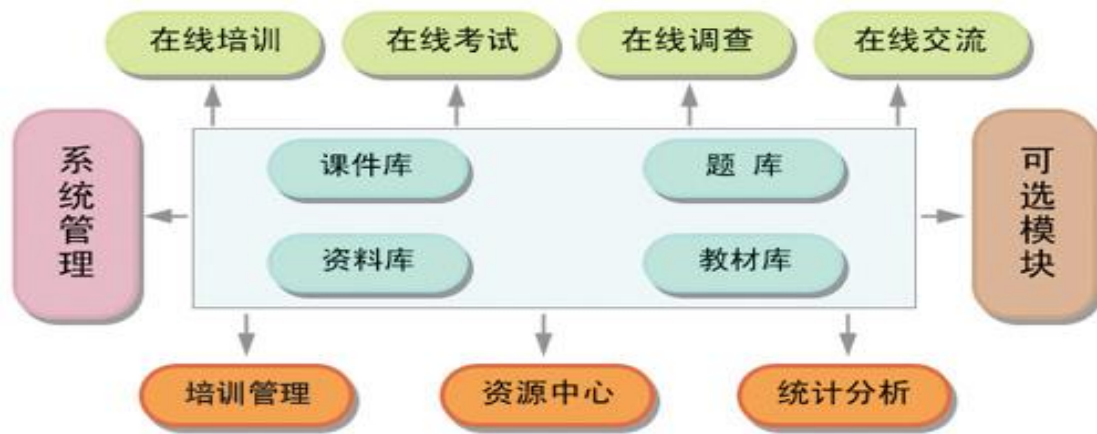
b. 人员考评解决方案

随着企业的人数日渐扩大，年龄层次年轻化。在日常工作中如何在有效的加强团队管理建设的同时能引导员工积极响应参与，分享工作成果，成为企业待解决的话题。人员考评平台以全新的模式记录员工在职的职业情况和人生里程碑，既拥有科学严谨的态度，又融入生活中的乐趣，重在引导员工积极参与，提高积极性，增强工作热情，发挥个人特长和优势。人员考评平台对领导提拔优秀人才提供了可靠的数据分析支撑。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安系统和政府机关系统。



c.移动远程培训解决方案

移动远程教育培训平台总体规划分为远程视频培训、在线考试两部分。远程视频培训为员工提供远程学习的平台。通过文字、视频，供员工在线学习、亦可下载到本地观看，平台记录员工在线学习情况可供考核使用。同时提供在线交流、答疑平台即时为员工解决学习中遇到的问题，并可作为知识点供其他成员参考。在线远程考试平台为员工提供在线练习、在线模拟考试、在线考试等功能，员工根据自身情况，在线学习、模拟习题，亦可自我考核审查学习情况。有效地提高了考试合格率。平台为员工提供的流畅的视频观看、文字阅读、下载等服务，达到在线远程教育的目的，以此形成在线学习的氛围。员工通过远程培训配合在线习题练习、在线模拟考试更加有效、快捷的掌握知识点。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电信系统和公安系统。



通用学习平台功能模块总图

d.案事件处理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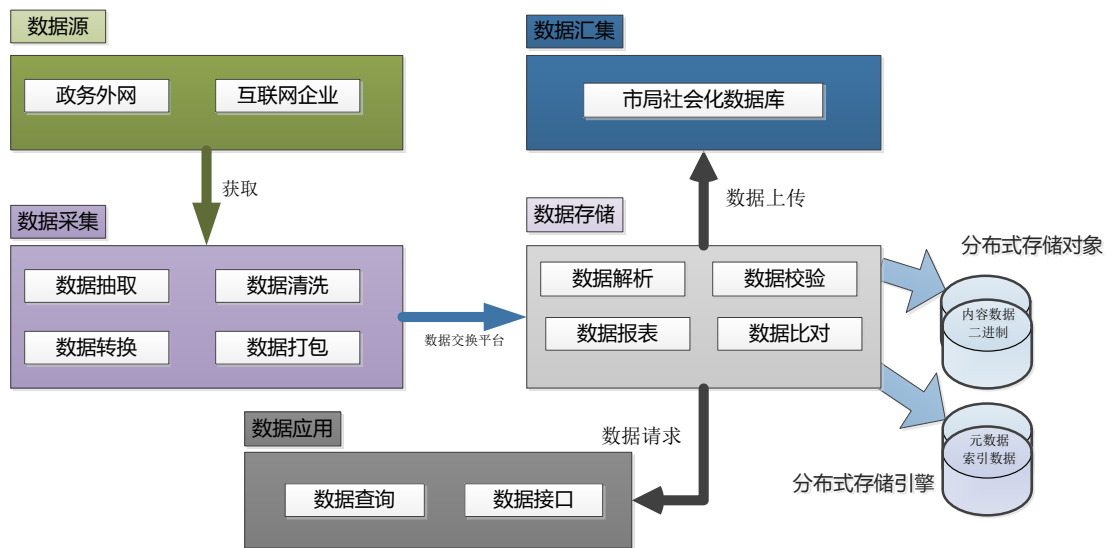
当前看守所刑事案件是通过手工记录管理，存入电脑 EXCEL 中。随着数据不断的增加，在日常工作应用中效率大大降低，如：查询某个案件得花很长时间，统计案件需要手工统计，也容易出现遗漏，难以跟踪当前案件情况等等诸多问题。随着信息化建设的快速发展，为了提高效率，方便日常工作维护，为此开发《审理中心刑事案件管理系统》平台。本系统提供刑事案件数据的规范管理，案件跟踪查询，并能提醒督促办案人员按时完成案件办理工作；系统通过数据分析生成工作统计报表，为日常工作带来便利，提高效率，减少了错误成为工作中的好帮手。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安系统。

(2) 大数据与智能识别系统解决方案

a.社会资源信息采集解决方案

本项目主要目标就是基于人财物信息，收集覆盖各行各业的人财物动态业务信息，建立资源库。管理的信息包括了公安机关重点掌控人财物的基本信息，如人的房屋信息、就业信息、福利信息、婚姻信息、兵役信息、健康信息、教育信息、家庭成员信息、交往人员信息等属性信息；财的消费记录及消费方式；物的数量、轨迹等，如车辆的轨迹、手机的通讯信息等。保证管理与采集有序的、准确的、不冲突的、信息高度共享，可以在准确的人财物信息上开展各部门的科学

应用，能实现很多原来无法完成的业务功能和信息分析。包括公安分局的以房找人、以人找房、查房知人、查人知住，人员轨迹分析、前科劣迹分析、情报线索分析等；教育部门的师资力量分析、学生信息分析、专业取向分析等；民政部门的特困人群分析、拥军工作分析等；人保局的就业情况分析、退休信息分析等。本产品的主要目的就是通过对各个来源的数据进行精准的采集，并对采集的数据进行数据抽取、数据清洗、数据转换、数据打包后进行存储，交由大数据分析平台进行数据的解析、校验、比对、分析等后续行为。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安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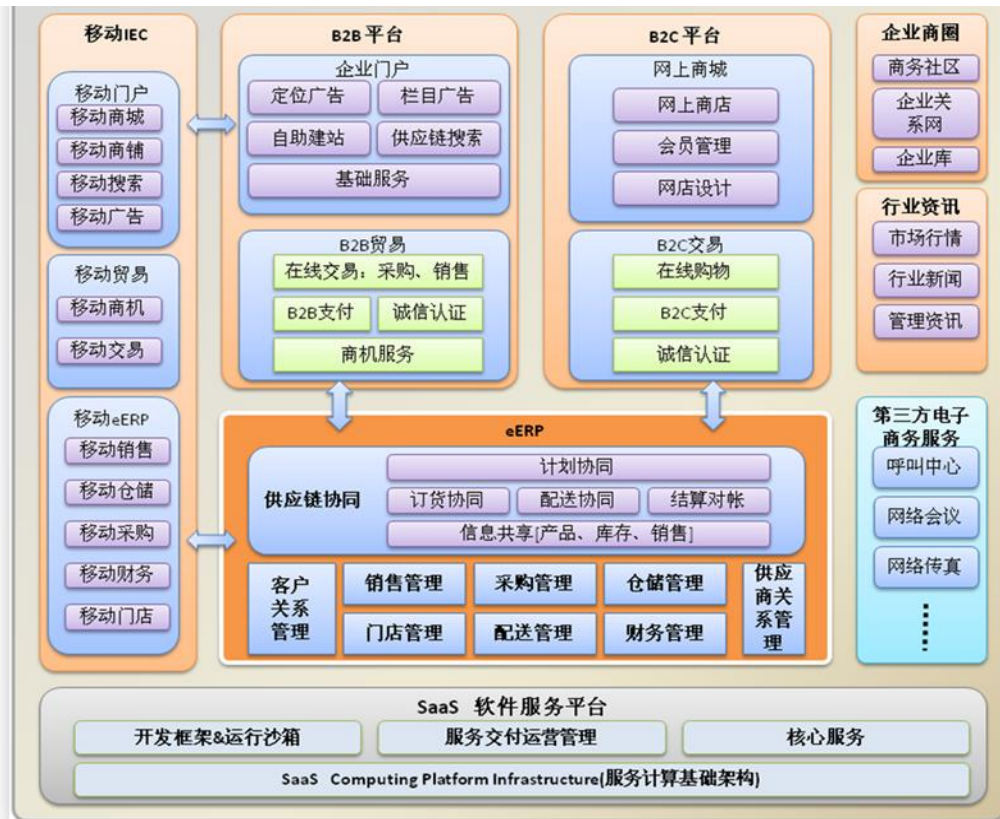
b. 智能人脸识别系统解决方案

公司特别针对公安系统的特点，开发了适用于实时人脸照片比对、实时人脸布控报警、现场取证与实时应急指挥等实战应用模式的智能穿戴系列产品。当民警在一线执行任务时通过可穿戴的智能设备捕获当时人的脸部特征，通过 PDA 中嵌入的分析程序 APP 将人脸格式化后传入公安网自动加入“红镜”人像采集库。同时通过基于公安专用网络的“红镜”人像对比系统，实时针对常驻人口库、暂住人口库、追逃库、重点人口库、CCIC 在逃人员库等数据的人像比对，并及时将比对结果传回一线民警的手持警用 PDA，为户籍管理、治安管理、刑侦破案、维护稳定等提供高科技手段，为社会的和谐安定提供有利的支持。同时也可以将实时捕获的人像与红镜人像采集库中的数据进行比对，将比对数据返回民警

PDA 中，返回数据包括该人像的在何时何地出现过等信息。同时，该系统在可以执行任务中为民警提供预先报警功能，当配戴的智能设备捕获或扫描到黑名单中的人像时，会产生振动预警机制，在一定范围内提醒民警自身安全，起到保护一线民警的作用。

(3) 电商系统解决方案

随着互联网在人民生活中的渗透程度越来越大，越来越多的用户选择在互联网上进行购物，尤其是淘宝、京东等电商平台已经培育起人们的电商使用习惯后，电商系统如雨后春笋般出现，天信电商系统解决方案即为了满足各个中小企业搭建电商平台的需要而建立的标准化的可进行二次开发的系统，系统涵盖了 B2C、B2B 等业务模式。让我们能够高效的为客户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电商平台系统。公司电商解决方案主要体现了高可靠性、高复用性的特点，提供端到端的整体解决方案，采用组件化模式同时兼顾通用型和个性化特点，降低用户的开发和维护成本。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紧固件电商企业、互联网金融企业、物流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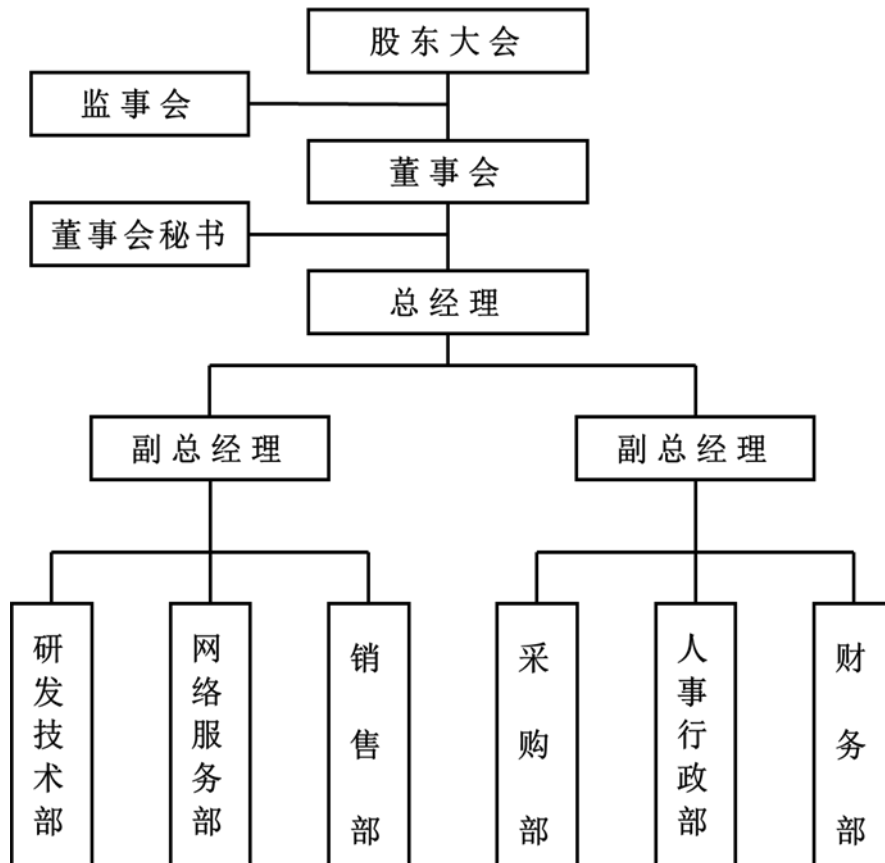


2、硬件设备销售

公司集成类硬件设备销售业务主要是根据信息系统项目的实施和客户要求进行相关硬件设备的采购，然后将相关硬件设备销售给客户。具体设备包括服务器、光端机、交换机、线缆支架、存储网络设备、信息化设备及办公设备，并为客户提供从售前咨询、设备安装、售后维护等全方位的服务。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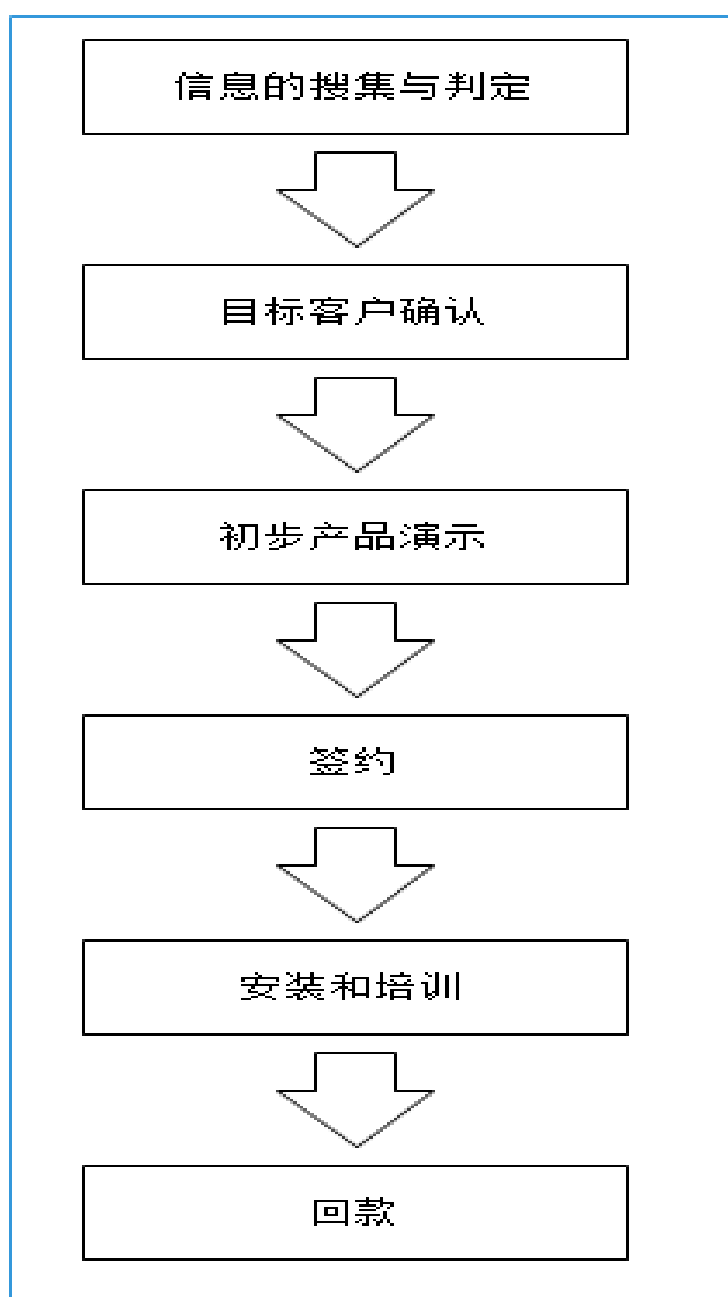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作为信息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主要为下游客户提供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硬件设备销售等服务。公司主要的业务流程包括产品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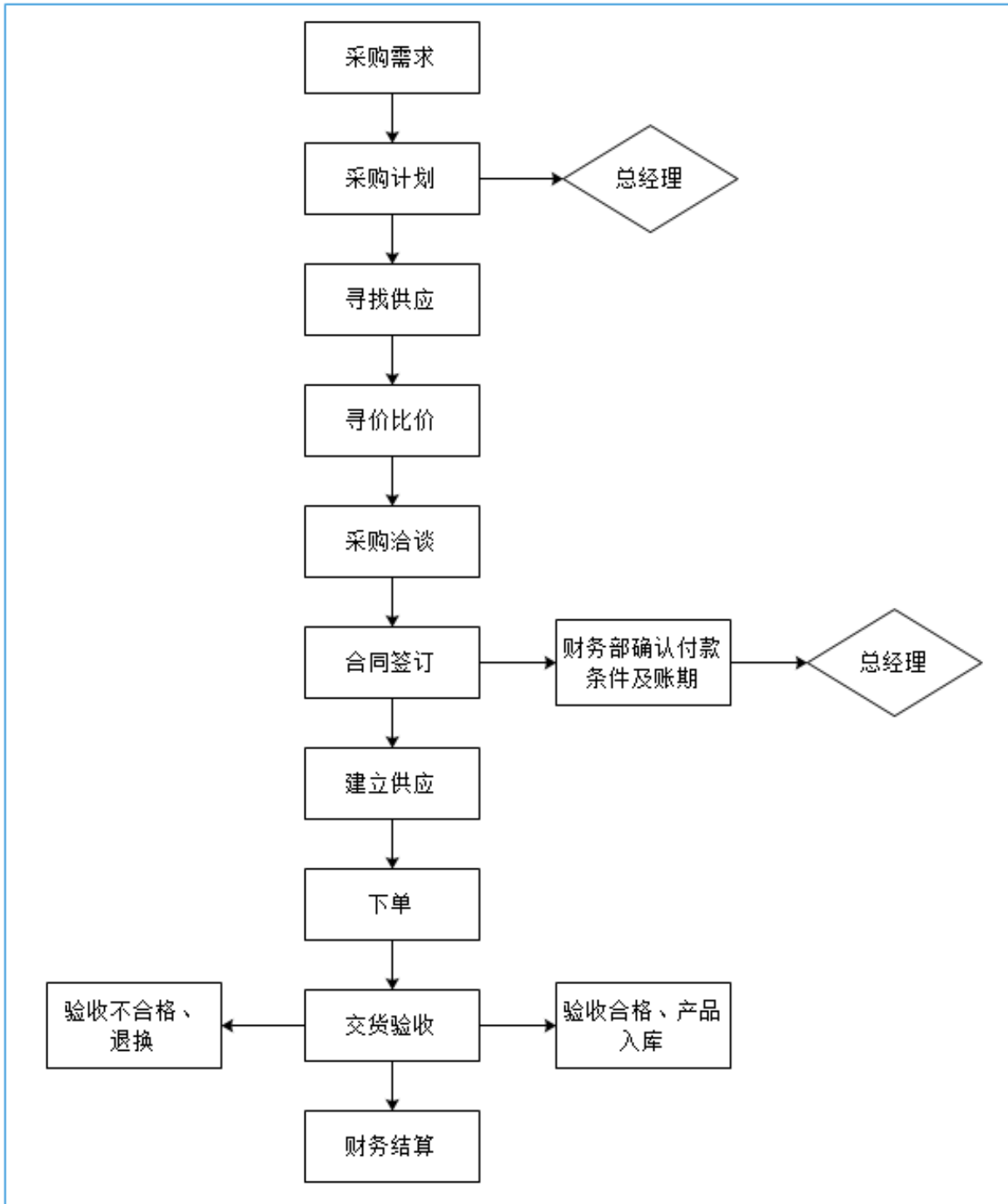
采购、外部项目开发、自主项目研发、客户维护服务等。公司产品主要以定制开发产品或服务为主，客户对于产品或服务细节的要求差别较大，需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因此，公司采购、外部项目开发、客户维护服务等活动计划主要是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安排，但自主项目研发计划和销售计划则具有较强的主动性。

公司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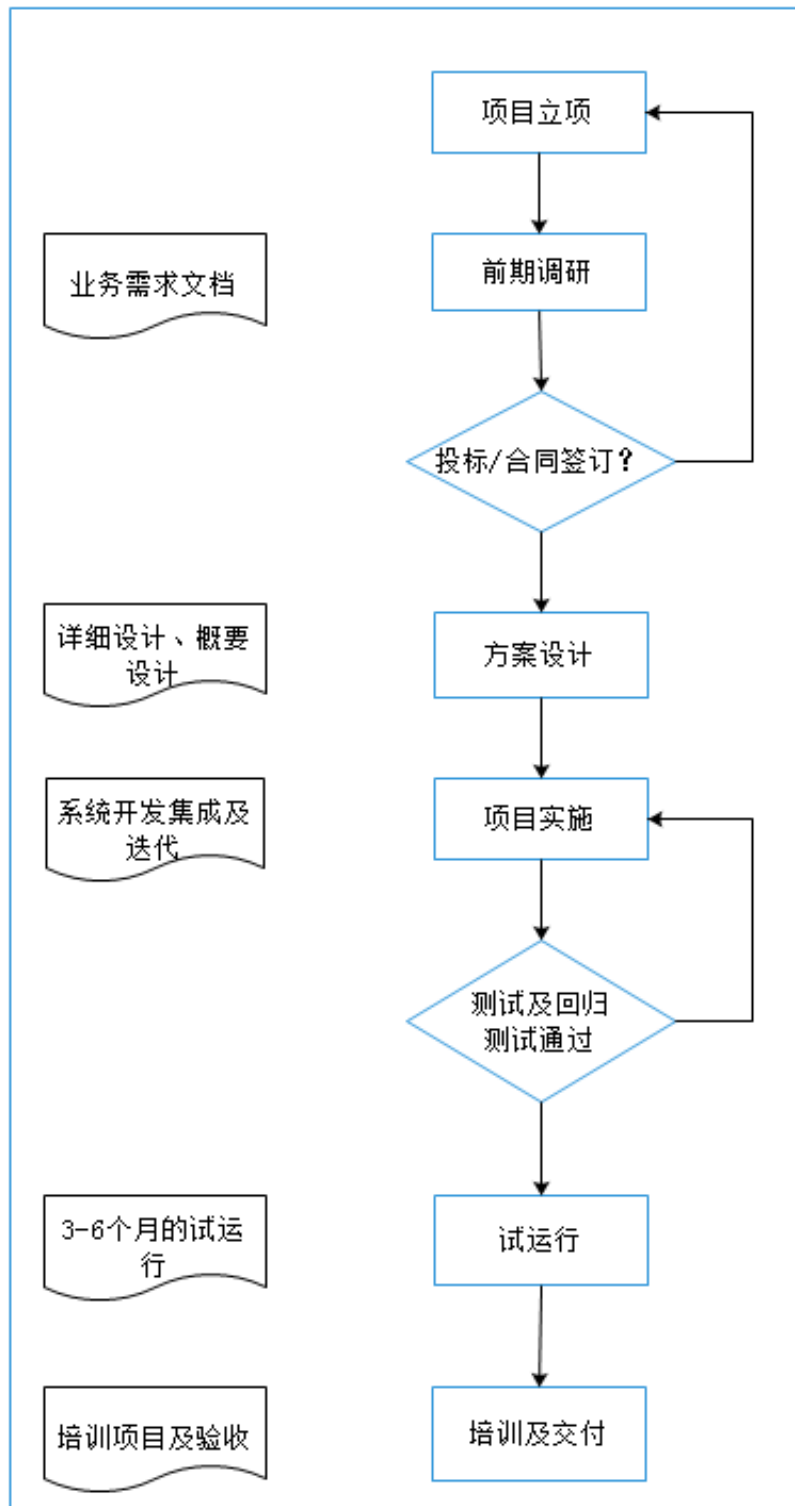
1、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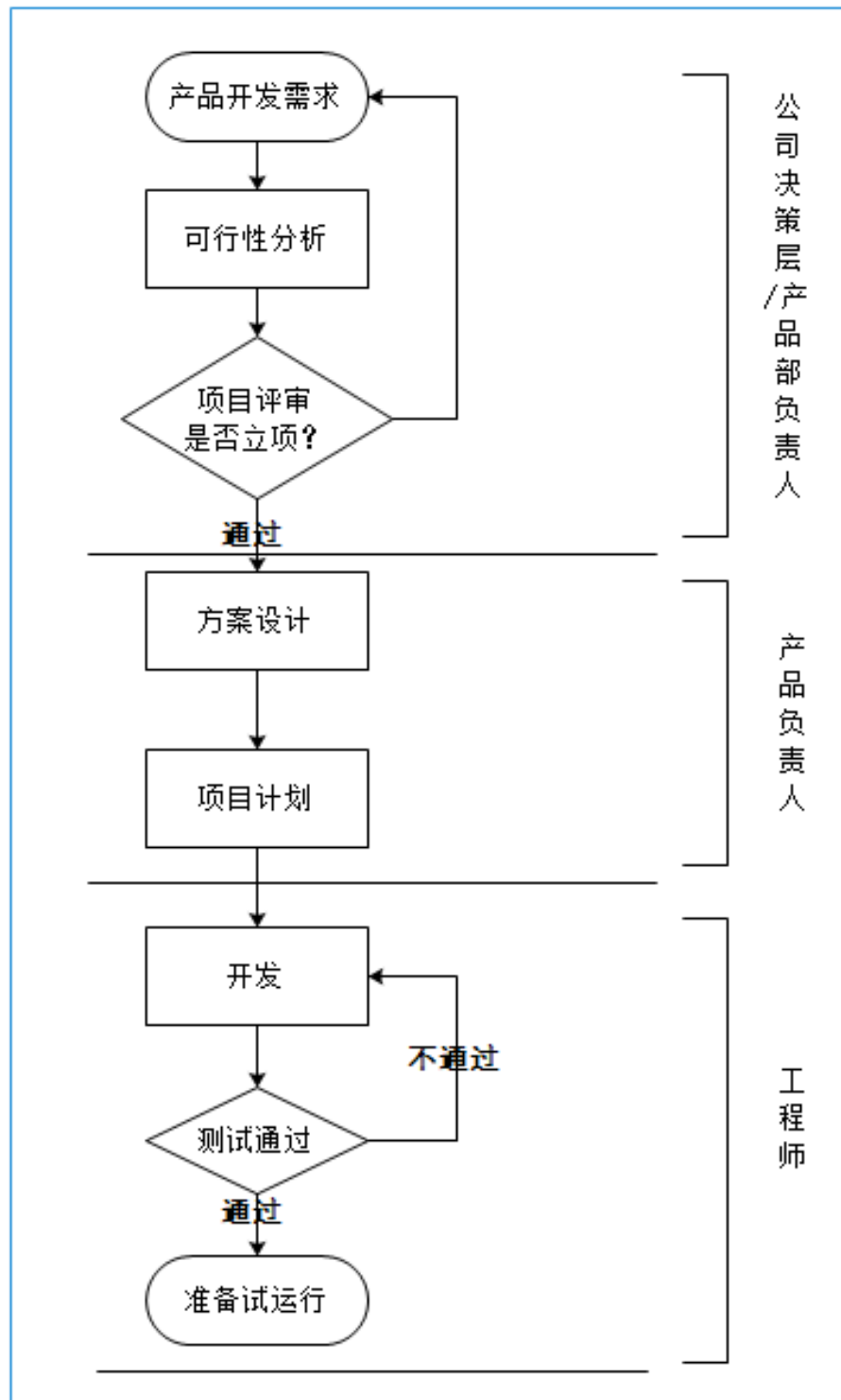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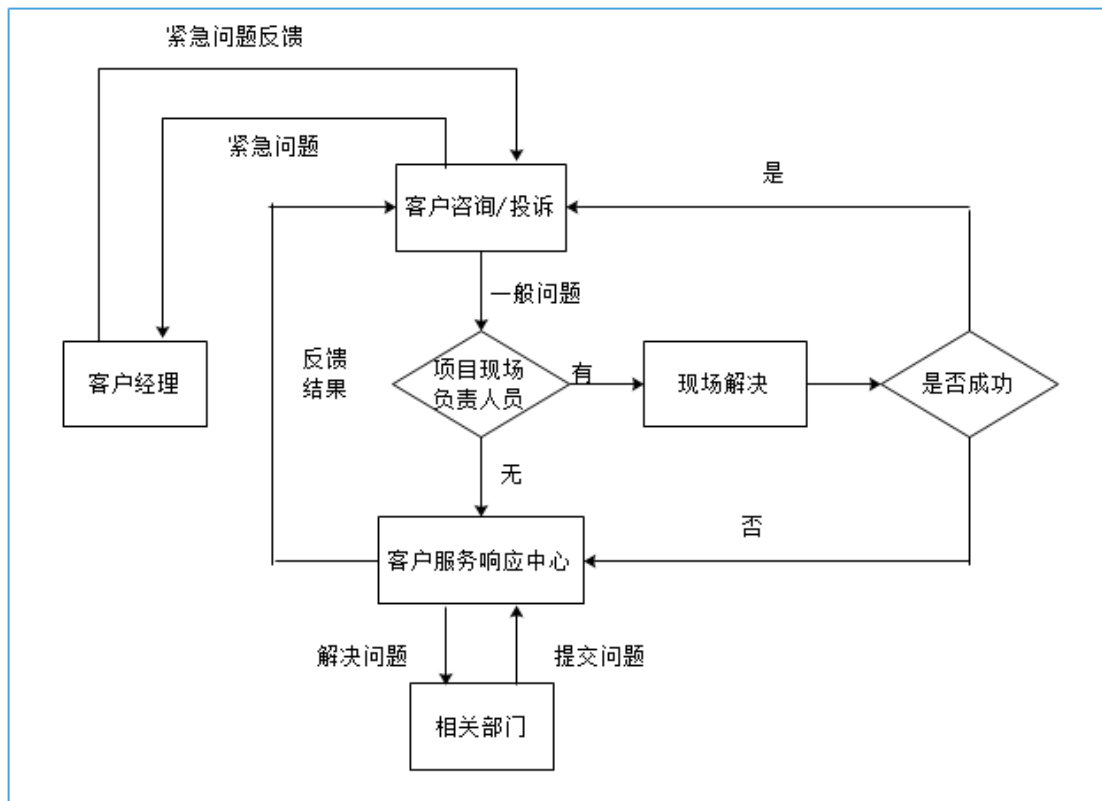
3、客户项目开发流程



4、自主项目研发流程



5、客户维护服务流程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和资质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主要核心技术

公司一直十分注重产品技术的开发创新，目前在人脸识别、企业应用、电商大数据集群、全文检索、海量信息管理等方面均有一系列的技术成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自产品研发和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在行业内处于比较先进的地位，为公司未来研发项目的推进和产品应用的推广奠定了较好的技术储备基础。

公司的主要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应用领域	技术优势或意义	技术来源
1	人脸识别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安、国安、边防、消防、城管、社区等对人员安全、实时信息要求较高的领域。公司耕耘公安行业多年，业务经验丰富，针对公安系统，目前正在开发移动人脸采集、智能预防性盘查、现场取证等实战应用模式的基于大数据的智能穿戴人脸识别产品。	该技术采用独特的人脸识别算法，识别精度高，识别速度快，具有高效的人脸识别算法，可以应付轻度化妆或老化等的场景识别。多处理器分布系统允许扩充至千万级以上人口的人脸照片数据库；支持多种识别方式，如二代身份证、视频照片、手机照片、现场采集照片、动态视频等。通过提取面纹的方式相比其他技术极大的降低了数据存储空间，加快了比对查询速度，单台计算机完成对每百万人的照片比对时间不超过1秒。该技术适用于全世界不同种族的人群不受肤色性别、面部表情等的影响。	自主研发
2	Spica 框架技术	该技术基于 Spring 微框架开发而成，针对分布式应用部署而设计，主要应用于设计开发大数据量、高吞吐量的软件系统，致力于用简单化、模块化的方式构造大型应用，是企业应用一站式解决方案。	该技术具有模块化、简单易学、稳定高效、扩展性强等多种优势，能够通过模块机制优化企业应用的开发流程，开发人员上手容易，利于降低开发成本，同时该技术结合了 mongodb、redis、分布式存储等多种互联网主流技术，模块组装的特点使得产品具有较强的可扩展性。	自主研发
3	电商大数据集群技术	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大数据量下的电商平台。一个成熟的电商系统往往需要承担数十万的 sku 以及日均超百万的访问量，尤其是活动期间甚至可能产生 1 小时百万至千万的访问，该技术旨在解决以上重要问题。	该技术能够使用队列有效保证大并发、大访问量下的系统健壮性。比如在抢购模式下，某个时间段会产生大量的用户请求，一般的应用会做成在用户请求即修改数据库内容，这将造成大量的数据库连接和访问，导致 cpu 满负荷运行，从而系统崩溃。该技术将用户的请求先放入队列，后台线程批量消费，使用 redisLIST、ZSET 等数据结构并结合原子自增操作完成此功能，减少数据库运算量，并应用无状态(stateless)设计能够在多台服务器上同时部署分摊压力，同时在应用中集成 Redis 集群，作为全局共享内存使用，请求后能快速的响应，使用缓存而不是数据库实际上能支撑大并发的应用。	自主研发
4	全文检索技术	该技术主要用于解决大数据量系统中检索功能在搜索精准度和速度的双重压力，尤其是对实时性要求较高的电商系统、公安预警系统等。	该技术将需要检索的内容事先打散成倒排索引，便于按照任意的关键字搜索，并按照各种维度(如商品分类,规格等)过滤好比从一本书上查找某个章节,传统的数据库 Like 技术的做法类似于把整本书从头至尾翻一遍才能找到,而全文检索技术是通过目录查找,性能大大优于传统的数	自主研发

			据库 Like 技术。	
5	海量图片管理技术	该技术主要用于解决公安、医疗、电商等系统中海量图片的存储和检索问题，能够在不同的服务器集群中实现海量图片快速检索显示。	该技术能够满足图片服务器的负载均衡需求，实现图片服务器和应用服务器隔离，有效缓解大量图片访问时应用服务器的压力，良好维护图片元数据，同时同一张图片可根据配置复制到其他节点，自动容灾备份模型简单高效。	自主研发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已授权的国内商标，无潜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所有人	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1		7562281	天信科技	9	笔记本电脑；电子出版物(可下载)；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计算机游戏软件；防无线电干扰设备（电子）；调制解调器；可视电话；手提电话；光通讯设备；网络通讯设备。

2、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期限	取得方式
1	皮线光缆布线支架	发明专利	ZL201110052524.1	天信科技	2011.03.04	10年	原始取得
2	柱形辐射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353708.1	天信科技	2012.07.20	10年	原始取得
3	终端中继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220353257.1	天信科技	2012.07.20	10年	原始取得
4	拇指光纤剥线器	实用新型	ZL201320070728.2	天信科技	2013.02.07	10年	原始取得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已授权专利 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无潜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上述专利技术均为原始取得，系公司自主研发取得的成果，所有权人均为本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的

承诺函》，声明“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行为，没有违反与原任职单位的竞业禁止约定，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潜在纠纷”。

上述商标、专利的所有权人（申请人）仍为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天信科技系由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权利均由天信科技依法承继。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专利的权属变更手续。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软件著作权 13 项，无潜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天信资产运维管理软件 V1.0	2013SR057929	天信科技	2013.06.14	原始取得
2	天信设备报修管理软件 V1.0	2013SR057926	天信科技	2013.06.14	原始取得
3	天信社区平台软件 V1.0	2014SR036843	天信科技	2014.04.01	原始取得
4	天信号簿助手软件 V1.0	2014SR037382	天信科技	2014.04.02	原始取得
5	天信量之流量软件 V1.0	2014SR137955	天信科技	2014.09.15	原始取得
6	天信 WIFI 定位软件 V1.0	2014SR143881	天信科技	2014.09.24	原始取得
7	上海天信警信系统 V1.0	2015SR174259	天信科技	2015.09.08	原始取得
8	阿拉自来水手机 APP 软件 V1.0	2015SR174268	天信科技	2015.09.08	原始取得
9	天信员工考核软件 V1.0	2015SR178588	天信科技	2015.09.15	原始取得
10	天信网站信息管理与发布软件 V1.0	2015SR178586	天信科技	2015.09.15	原始取得
11	天信移动维保管理软件 V1.0	2015SR179450	天信科技	2015.09.16	原始取得
12	天信工资查询统计软件 V1.0	2015SR196833	天信科技	2015.10.14	原始取得
13	天信网站发布软件 V1.0	2015SR196669	天信科技	2015.10.14	原始取得

上述软件著作权的所有权人（申请人）仍为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天

信科技系由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权利均由天信科技依法承继。公司正在办理上述软件著作权的权属变更手续。

（三）业务许可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获得日期	有效期限	颁发机构
1	ISO9001 认定证书	J13Q2SH691136ROS	2013.12.11	2016.12.10	卡狄亚标准认证（北京）有限公司（GIC 中国）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31000122	2013.09.11	2016.9.10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3	高新企业成果转化项目证书	201305283	2013.07	2018.07	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认定办公室
4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沪 R-2014-0353	2014.10.30	长期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委员会

上述资质证书的申请人仍为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天信科技系由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权利均由天信科技依法承继。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专利的权属变更手续。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生产、办公场地情况

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生产、办公场地系租赁取得，公司现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房屋位置	面积(m ²)	租金金额(元/月)	租期
----	-------	-------	------	---------------------	-----------	----

1	上海漕河泾 开发区松江 高科技园发 展有限公司	天信科技	上海市松江 区莘砖公路 518号402 室	716.54	2015.07.24至2015.08.31每 月租金为26154元； 2015.09.01至2016.08.31每 月租金为27243元； 2016.09.01至2017.8.31每月 租金为28333元。	2015.07.24至 2017.08.31
---	----------------------------------	------	--------------------------------	--------	--	---------------------------

上述房屋租赁合同的承租方为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天信科技系由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权利义务均由天信科技依法承继。

（六）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电子设备等。截至2015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5.50%，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有抵押、质押、担保的情况。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较低，但目前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公司近期暂时没有大规模固定资产更新换代的计划，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影响较小。同时，公司是信息技术服务类行业，公司主要的业务成本构成为人力资源、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和硬件销售成本，公司业务对固定资产依赖性小，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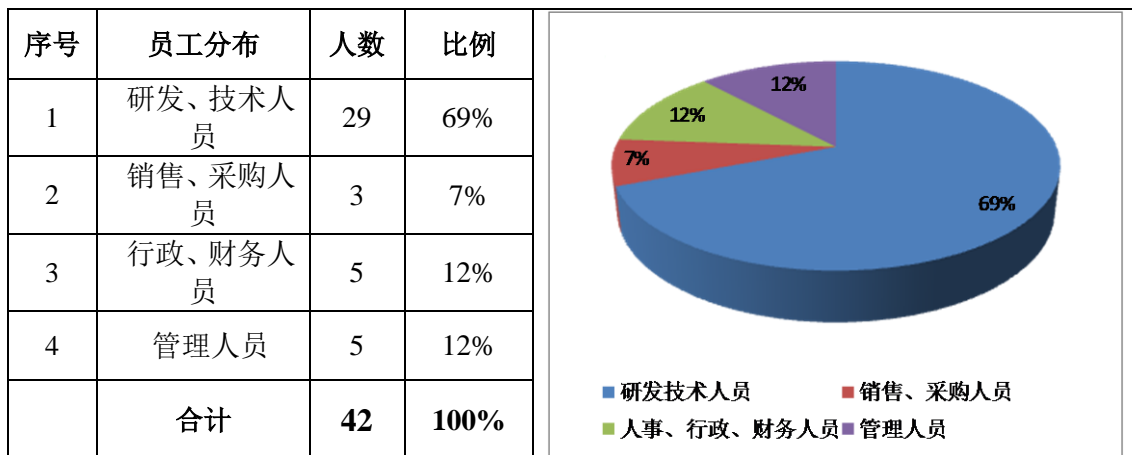
固定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办公设备	50,000.00	50,000.00	0	0
电子设备	66,085.90	59,696.58	6,389.32	9.67%
运输设备	—	—	—	—
合计	116,085.90	109,696.58	6,389.32	5.50%

（七）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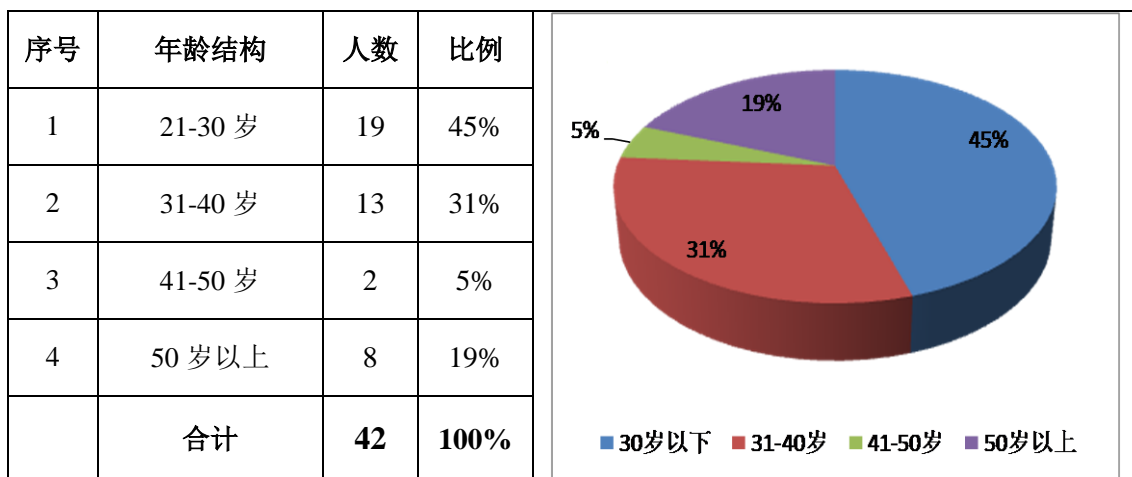
1、员工分类统计情况

截至2015年11月30日，公司员工共42人，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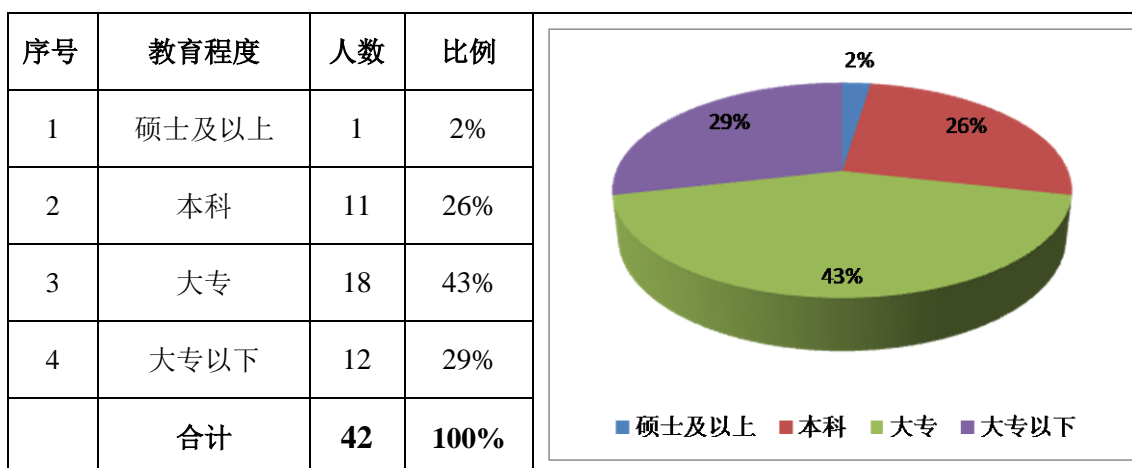
（1）按工作岗位分



(2) 按年龄结构分



(3) 按教育程度分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1) 竺哲，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2) 薛伟，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一）公司董事”。

(3) 朱红，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之“（二）公司监事”。

(4) 孙丁，男，1980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 6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上海连邦软件有限公司职员；2003 年 08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上海名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5 年 6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汉邦软科集团北京华视网科技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05 年 11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上海思衡商务咨询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06 年 8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上海名企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08 年 2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15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0 月 9 日。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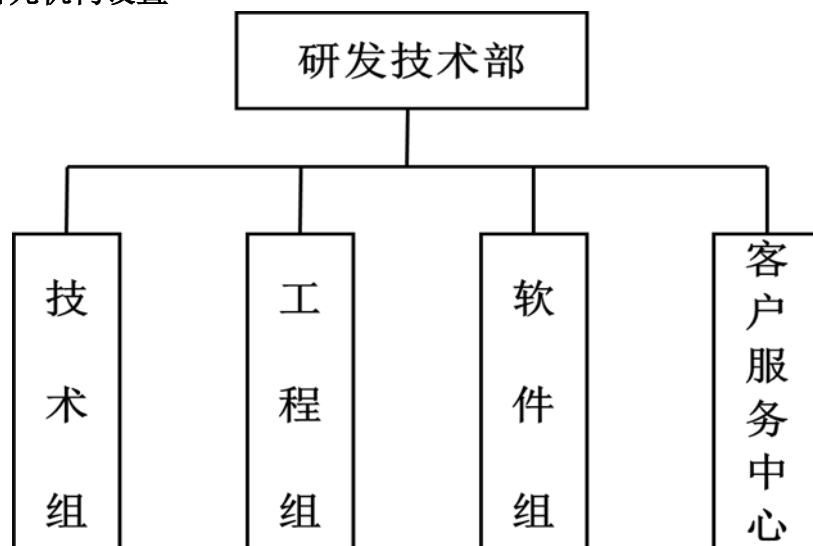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竺哲	603,000	9.00	总经理
2	薛伟	234,500	3.50	研发技术部经理
3	朱红	201,000	3.00	研发技术部技术主管
4	孙丁	0	0	研发技术部高级软件工程师
	合计	1,038,500	15.50	——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发生变动。

（八）研发及技术储备情况

1、研究机构设置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四人，分别为：竺哲、薛伟、朱红、孙丁。（详见本节“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七）员工情况”之“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3、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持续优化业务流程，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同时非常重视产品和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8 月份投入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47.22 万元、51.25 万元和 37.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25%、3.89%和 5.57%。目前公司现有的研发投入能够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要，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力度，持续推动技术创新，增强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竞争力。

2013-2015 年公司研发费用情况

时间	2013	2014	2015 年 1-8 月
研发费用（万元）	47.22	51.25	37.31
营业收入（万元）	755.85	1318.86	670.11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25%	3.89%	5.57%

4、研发项目及技术储备情况

公司自主研发的成熟项目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及项目优势
1	企业内部交流系统解决方案	目前国内企业信息化建设需求旺盛，移动终端应用广泛，企业传统内部交流方式已经不能满足实际需求。为了满足市场需求，公司针对企业的内部交流需求形成了一套移动应用解决方案。该系统主要应用于中小型企业的架构，能够使企业内部的同事可以进行顺畅得交流，企业负责人或部门负责人可以为下属分配工作，进行公文流转等。
2	人员考评解决方案	随着企业的人数的扩大和年龄层次年轻化，日常工作中如何在有效的加强团队管理建设的同时能引导员工积极响应参与成为企业待解决的话题。人员考评平台以全新的模式记录员工在职的职业情况和人生里程碑，既拥有科学严谨的态度，又融入生活中的乐趣,重在引导员工积极参与，提高积极性，增强工作热情，发挥个人特长和优势。人员考评平台对领导提拔优秀人才提供了可靠的数据分析支撑。
3	移动远程培训解决方案	移动远程教育培训平台总体规划分为远程视频培训、在线考试两部分。远程视频培训为员工提供远程学习的平台，通过文字、视频供员工在线学习或下载到本地观看，平台记录员工在线学习情况可供考核使用，同时提供在线交流、答疑平台即时为员工解决学习中遇到的问题，并可作为知识点供其他成员参考。在线远程考试平台为员工提供在线练习、在线模拟考试、在线考试等功能，员工根据自身情况，在线学习、模拟习题，亦可

		自我考核审查学习情况，有效地提高了考试合格率，并为员工提供的流畅的视频观看、文字阅读、下载等服务，达到在线远程教育的目的，以此形成在线学习的氛围，同时员工通过远程培训配合在线习题练习、在线模拟考试更加有效、快捷的掌握知识点。
4	案事件处理解决方案	当前看守所刑事案件是通过手工记录管理存入电脑 EXCEL 中，随着数据不断增加，传统方式在日常工作应用中效率大大降低，公司为此开发《审理中心刑事案件管理系统》平台。该系统主要提供刑事案件数据的规范管理，案件跟踪查询，并能提醒督促办案人员按时完成案件办理工作，并能够通过数据分析生成工作统计报表，为日常工作带来便利，提高效率，减少输入错误。
5	电子商务系统	目前互联网在人民生活中的渗透程度不断加大，互联网购物平台客户不断增加，天信电商系统解决方案是针对各个中小企业搭建电商平台的需要而建立的标准化的可进行二次开发的系统，系统涵盖了 B2C、B2B 等业务模式，能够高效满足客户电商平台系统开发需求。
6	二维码系统	目前二维码在企业宣传、个人展示、交易支付等方面的应用不断增强，二维码管理系统尤为重要。公司开发的二维码系统能够有效提供二维码生成和管理解决方案，通过系统接口就可以开放给如支付公司、营销公司等使用，具有安全性、实时性、时效性等特点。

公司自主研发的在研项目情况

序号	软件名称	项目单位	软件功能介绍
1	煤炭信息地图查询系统	上海高达星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该系统主要实现实现全国煤炭供应商信息录入、导入，煤炭供应商地理位置管理、煤炭存量和供应信息管理、需求方发布供应信息和精准匹配等功能。
2	经纬置地门户建设系统	经纬置地有限公司	该系统属于门户展示系统，主要功能包括会员成员管理、营销管理、关系管理以及销售情况动态展示。

3	MSS 数据同步及网大帐号系统升级项目	上海交通大学	该系统升级项目实现的主要功能包括：1.数据同步，实现基础数据、人员数据、数据接口等的同步；2.登陆注册任务，变更现有登录方式，统一以天翼帐号登录、登录流程调整；3.个人中心调整；4.数据迁移。
4	紧固件 B2B 电子商务系统	网网网科技有限公司	该系统的主要功能包括订单系统、商品管理、标准管理、用户管理、信息发布系统、物流系统、ERP 系统。
5	号簿助手系统升级项目	信元公众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该系统升级项目实现的主要功能包括通讯录、短信、通话记录的实时同步、运营推广管理、数据管理平台、在线黄页、企业通讯录推广。

四、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之“（二）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移动互联网应用系统、政企办公/管理应用系统、系统集成等产品。公司凭借先进的产品技术和高效周到的客户服务赢得了众多客户的信任和认可，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电信系统、公安系统、政府机关系统和企事业单位系统等，公司客户以中国电信系统单位和公安系统单位为主，同时还包括政府机关部门和其他企事业单位。

2、前五名客户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2015年1-8月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122,091.98	61.51%

2	信元公众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705,566.02	10.53%
3	上海交通大学	322,607.54	4.81%
4	上海电科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396,419.93	5.92%
5	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	200,125.78	2.99%
	合计	5,746,811.25	85.76%

序号	2014年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4,128,509.32	31.30
2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1,111.11	15.25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1,888,679.24	14.32
4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15,108.02	9.21
5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937,350.43	7.11
	合计	10,180,758.12	77.19

序号	2013年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803,231.17	37.09
2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204,178.77	29.16
3	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	683,490.56	9.04
4	上海通贸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54,532.14	8.66
5	天翼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1,698.11	6.90
	合计	6,867,130.75	90.85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客户群为电信系统公司和公安系统单位,电信系统和公安系统业务项目较多,项目金额较大,在现有技术人员有限的情况下,公司选择优先承做客户信用度好、技术含量较高、金额较大的优质项目,导致客户销售金额相对集中。但

是，公司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能力较强，服务产品客户满意度较高，客户开发和市场拓展能力较强，在行业内有较好口碑，公司客户销售金额相对集中并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首先，公司主要服务产品包括信息系统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和硬件设备销售，其中，信息系统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主要由研发技术部负责，硬件设备销售业务为公司补充业务，通常主要由公司采购和销售人员负责，业务模式通常为在客户提出硬件代购需求时，公司从外部厂商采购硬件设备后再销售给客户，该类业务规模主要依据客户需求而变化，并非公司重点业务。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8月，公司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分别为588.41万元、595.88万元和657.54万元，公司核心业务规模稳定增长，主要原因是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大核心业务拓展力度，专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公司服务产品的客户认可增强。其次，公司主要客户群为电信系统公司和公安系统单位，近年电信系统和公安系统的信息系统升级和更新建设的需求较大，该类客户项目通常对于产品技术的要求较高，项目规模金额较大，承做该类项目便于树立行业口碑。电信系统和公安系统项目通常采用邀请投标和定向投标的形式确定承做方，邀请投标中标后才能够进入定向投标名单，获得客户信任后业务来源较为稳定，能够建立有效的长期业务合作机制，项目利润率较为稳定，客户付款及时，该类项目属于利润率较高且业务来源较为稳定的优质项目。公司在主动进行业务拓展时通常优先选择电信系统和公安系统的优质客户和项目，业务项目具体获得方式包括直接投标获得和从其他中标企业分包业务获得。再次，虽然公司客户销售金额相对集中，但公司客户开发能力较强，每年主要客户都有一定变动，主要原因是公司将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业务作为核心业务重点拓展，而该类项目并非常年采购项目，软件开发项目开发周期通常在一年以内，项目开发完成投入运行后的主要工作作为系统后期维护工作，对于公司而言，项目开发带来的收入金额较多，后期维护工作带来的收入金额较少，因此公司必须在维护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持续积极开拓新客户，方可保证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同时公司硬件销售业务主要依据客户代购需求确定，该类业务的不确定性也对公司前五大客户的变动形成一定影响。此外，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为相对稳定

客户,公司每年与该客户的业务往来规模均较大,该客户为中国电信全资子公司,是目前上海市投资规模最大的信息技术企业之一,中国电信大部分上海周边地区业务都由该客户代理对外采购,业务项目数量较多,项目对专业技术水平的要求也较高,公司与该客户合作多年,客户关系较好,2015年该客户销售金额占比较大,其主要原因是公司与该客户签订了多个金额较大的技术服务合同,承做了多个技术含量较高规模较大的信息系统技术开发项目,这表现了公司主要客户对公司专业水平和服务质量的高度认可。综合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开发类核心业务稳定发展,核心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客户开发能力较强,在现有技术人员有限的情况下,业务拓展时通常优先选择电信系统和公安系统的优质客户和项目,公司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能力能够获得客户认可,未来公司技术团队规模扩充后,公司的客户群和业务规模将会得到进一步扩大,因此公司客户销售金额相对集中并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截止2015年8月31日,除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主要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与关联方春通通信的销售交易背景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三)关联交易”。

(三)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目前公司主要从事软件与产品开发,主要的成本在于研发成本、人力资源成本与公司商务成本。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服务器、小型机、光端机、交换机、存储设备和安全设备等硬件设备;辅料主要包括线材、线缆、配件和连接件等。原材料及辅料均由公司采购部依照公司成熟的采购流程,从合格规范的供应商处采购,供应商主要包括国内外知名设备生产上的一级代理商。随着信息技术产业不断发展,公司所用的原料及辅料价格相对稳定,且呈现较为微弱的下降趋势,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能源成本在生产成本中

占比很小，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良好。

2、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供应商主要是服务器、小型机、光端机、交换机、存储设备和安全设备等硬件设备制造商或其一级代理商，基于与多数供应商的多年合作，已经建立了良好的供应商关系，主辅料供应稳定。公司的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如下：

序号	2015年1-8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 额的比例(%)
1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64,528	32.79%
2	浩玳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213,675	9.17%
3	上海戴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727	2.39%
4	上海昌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191	0.99%
5	资和信电子支付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600	0.88%
	合计	1,077,721	46.23%

序号	2014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 额的比例(%)
1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057,256	65.62%
2	上海振信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927,521	10.05%
3	上海绿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8,679	2.04%
4	广州市粤嘉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48,544	0.53%
5	上海昌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7,134	0.29%
	合计	7,249,135	78.54%

序号	2013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不 含税）	占当期采购总 额的比例(%)
1	上海云昕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3,820	15.95%

2	上海佩珊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305,400	8.20%
3	上海亿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8,000	3.71%
4	上海思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	3.49%
5	余姚市汉通电器通信设备厂	85,800	2.30%
	合计	1,253,020	33.65%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对单个供应商过度依赖的情况。2014 年公司对采购商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金额较大，主要系其同时代理多款与当期项目相关的信息系统相关设备等原辅材料，且当期项目客户指定要求从其进行相关设备采购；2013 年及 2015 年 1-8 月，来自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占比均低于 50%，不存在供应商依赖情况。此外，针对具体项目，公司会根据客户要求及项目预算采购不同品牌的服务器、小型机、光端机、交换机、存储设备和安全设备等，上述设备国内可供选择的供应商较多，除客户指定供应商外，公司在采购设备时拥有较强的自主权。因此，基于公司供应商关系的维护和项目质量的把控，报告期内公司供应商结构不会对公司业务上产生影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及采购详细信息如下表列示：

公司名称	年份	销售		采购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万元)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万 元)
上海众 谷信息 科技有 限公司	2014 年	视频监控服务 器销售	201.11	——	——
	2015 年 1-8 月	——	——	天翼科技项目管理 系统 2015 项目相关 技术服务	76.5
上海理	2013 年	软件技术开发	220.42	——	——

想信息 产业(集 团)有限 公司	2014年	及维护业务	121.51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 卡、硬盘等信息系统 配件	605.73
	2015年 1-8月		412.21	—	—

报告期内，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既是公司客户，也是公司供应商，公司2014年对其销售了视频监控服务器硬件，销售合同金额总计235.30万元(含税)，账面确认实现销售收入为201.11万元，该交易主要系公司为获取其硬件以后年度的技术维护服务业务而产生，服务器设备需后期维护，且一般从采购方获取后期维护服务，由于公司较上海理想后期维护价格实惠，且公司的销售价基本与上海理想售价相当，因此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公司采购服务器等配件。2015年6月因公司承接了天翼项目技术服务业务，由于技术人员紧张，公司向其采购了技术服务，技术采购合同金额总计101.30万元(含税)，2015年1-8月确认的采购金额为76.5万元。公司与其报告期内发生的销售与采购业务完全独立，系不同时期发生的不相关业务且交易金额均按市场定价，具有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既是公司客户，也是公司供应商，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公司对其实现的收入分别为220.42万元、121.51万元、412.21万元，收入内容全部为软件技术开发及维护业务，2014年公司为了获取其他客户(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与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硬件以后年度的技术维护服务业务及上述客户为获取公司后期较为实惠的维护价格，应客户要求，从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进行相关设备采购，2014年公司从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了视频监控服务器、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合计605.73万元，公司2014年从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硬件系公司业务开展需要，且按市场价采购，与公司对其的软件开发及维护业务没有必然联系，具有偶然性及商业合理性。

3、外协加工情况

公司外协采购内容主要包括网络布线、网络维护和部分基础软件开发等服务。网络布线是指公司在进行信息系统项目方案实施时的硬件网络布线施工。网络维护是指公司在信息系统项目方案实施完成后对客户硬件网络系统设施的后期维护工作。基础软件开发是指公司取得外部软件开发项目并完成项目设计方案后，外包给外部合格软件开发企业的部分基础软件开发工作，即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完成软件系统的整体架构设计后将软件子模块的代码开发和单元测试内容外包给外协厂商。公司主要客户群为电信系统公司和公安系统单位，该类客户项目通常对于产品技术的要求较高，项目规模金额较大，产品开发周期要求较为严格，公司现有技术人员相对有限，当客户项目规模较大、产品开发周期短时，公司会选择将部分项目环节外包给外协厂商，以保证及时向客户提供合格产品和服务。公司外协采购内容非公司项目核心环节，也不涉及高端技术，能够向公司提供外协加工服务的外部厂商较多，公司的外协采购业务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厂商的名称分别为浩玳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绿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云昕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外协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情况如下：

序号	2015年1-8月外协情况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浩玳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浩玳车辆信息分析软件和静态人脸识别系统软件开发等	213,675.25	21.84%
2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天翼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管理系统2015项目相关技术服务	764,528.29	78.16%

合计		978,203.54	100.00%
当期主营业务成本		2,331,401.76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41.96%	

序号	2014 年度外协情况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上海绿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维码商用服务平台 开发、商用客户端 SDK 开发 系统运营维 护工作	188,679.24	100.00%
合计		188,679.24	100.00%	
当期主营业务成本		9,230,160.21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2.04%		

序号	2013 年外协情况			
	外协厂商名称	外协采购内容	金额（元）	占比
1	上海云昕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创投社区门 户建设项目网站设计 及开发相关技术服务	560,207.52	100.00%
合计		560,207.52	100.00%	
当期主营业务成本		3,724,000.23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15.04%		

注：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8 月的外协加工成本分别为 560,207.52 元、188,679.24 元和 978,203.54 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5.04%、2.04%和 41.96%。2014 年公司外协加工成本占比较 2013 年显著降低，主要原因是 2014 年公司硬件销售业务较多，同时 2014 年公司软件开发技术团队规模由 20 人增加至 25 人，技术支持服务相关业务基本由内部员工完成，外

协采购的技术支持业务较少。2015 年外协加工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较 2014 年增加，主要原因是，2015 年公司将信息系统软件开发技术服务确定为核心业务，硬件设备销售业务作为公司补充业务，公司加大了技术支持服务业务展业力度，导致技术支持服务相关业务大幅增加，由于公司现有技术人员相对有限，为保证及时向客户提供合格产品和服务，公司增加了外包给外协厂商的项目环节和内容。

公司与外协厂商主要依据外协项目的工作量和业务成本加成情况进行定价，公司业务人员在展业过程中与外协厂商协商后确定初步报价方案，初步报价方案以同行业市场定价为基础，初步报价方案经过总经理审批确认后公司将与外协厂商签订相关业务合同。公司外协采购内容主要包括网络布线、网络维护和部分基础软件开发等服务，并非公司项目核心环节，也不涉及高端技术。公司通常会对市场上符合外协业务条件的厂商进行总体考察和综合评价，并在内部各部门集体决策的基础上确定外协厂商，市场上能够向公司提供外协加工服务的外部厂商较多，公司在选择外协厂商和外包服务产品定价时拥有主动权，并建立了外协厂商定期评价体系，每年年末根据外协厂商服务质量确定是否与其继续合作。公司将部分业务外包给外协公司能够有效提高自身承做大型业务项目的能力，扩大业务规模，提高经营效益。

公司对外协采购技术服务和产品均实行严格的事前、事中、事后质量管理措施，事前在外协业务合同条款中对服务和产品质量提出明确标准，在外协业务过程中进行驻场监督或持续沟通，在技术服务和产品交付后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对质量不符合外协业务合同条款要求的服务或产品将要求外协厂商进行退换货处理。公司通过全过程的质量管理制度保证外协技术服务和产品能够良好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能够有效把控外包服务产品的质量水平，外协环节不会对公司产品质量造成不利影响。

综合来看，2013-2014 年外协加工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较低，2015 年外协加工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有所增加，但公司外协采购内容并非公司项目核心环

节，也不涉及高端技术，公司在选择外协厂商和外包服务产品定价时拥有主动权，公司对外协采购技术服务和产品均实行严格的质量管理措施，公司将部分业务外包给外协公司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承做大型业务项目的能力，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公司选择将部分业务外包给外协厂商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不会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截至 2016 年 1 月 31 日，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如下（50 万元以上）：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状况
1	2015tx-010	信息系统的维护规范和系统故障的现场支持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040000	2015 年 6 月 25 日	履行完毕
2	2014tx-002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92004	2014 年 5 月 8 日	履行完毕
3	2015tx-009	华泰证券门户及 OA 四期项目相关信息系统技术服务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38000	2015 年 6 月 25 日	履行完毕
4	2014tx-003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37331	2014 年 5 月 8 日	履行完毕
5	2014tx-004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32453	2014 年 5 月 8 日	履行完毕
6	2014tx-005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28938	2014 年 5 月 8 日	履行完毕
7	2014tx-001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909274	2014 年 5 月 8 日	履行完毕

8	2015tx-008	江苏省电信公司办公自动化系统维护技术服务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02000	2015年6月25日	履行完毕
9	2014tx-031	户外实施公告系统组件和多媒体背景展示组件等智能防盗设备相关技术服务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94257	2014年2月11日	履行完毕
10	2014tx-015	视频监控服务器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93801	2014年2月20日	履行完毕
11	2014tx-030	柱形辐射支架、终端中断支架等光缆支架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850950	2014年8月26日	履行完毕
12	2014tx-016	视频监控服务器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87085	2014年2月20日	履行完毕
13	2014tx-032	终端坐席一体机系统、多媒体背景展示组件、智能防盗系统系统、配件支架和外框托架等智能防盗设备相关技术服务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84875	2014年2月11日	履行完毕
14	2015tx-031	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车辆信息分析系统相关技术服务	上海电科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2015年10月10日	履行中
15	2014tx-017	视频监控服务器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72114	2014年2月20日	履行完毕
16	2014tx-033	彩色固定摄影机、视屏服务器、19英寸监视器等智能防盗设备相关技术服务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60868	2014年2月11日	履行完毕
17	2015tx-050	B2B 电子商业平台软件购销合同	上海泓伟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680000	2015年12月28日	履行中
18	2015tx-052	天信号簿助手 V1.0 软件购销合同	上海泓伟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835000	2015年12月28日	履行中

19	2015tx-031	销售合同（闵行分局车辆信息分析系统）	上海电科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2015年10月28日	履行中
20	2015tx-044	软件开发合同	上海市信产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	2015年12月10日	履行中

2、采购合同

截至2016年1月31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如下（50万元以上）：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标的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状况
1	tx2015-009	B2B 电子商务系统开发项目技术服务	上海百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98000	2015年6月26日	履行中
2	tx2015-010	天翼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管理系统2015项目相关技术服务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13000	2015年6月26日	履行中
3	tx2014-005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94246	2014年5月19日	履行完毕
4	tx2014-006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46972	2014年5月19日	履行完毕
5	tx2014-007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41952	2014年5月19日	履行完毕
6	tx2014-008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38350	2014年5月19日	履行完毕
7	tx2014-009	服务器和内存卡、网卡、硬盘等信息系统配件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925470	2014年5月19日	履行完毕
8	tx2014-002	户外实时公告系统设备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94257	2014年2月25日	履行完毕
9	tx2014-021	柱形辐射支架、终端中断支架、转角支架等线缆支架	上海振信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833950	2014年5月26日	履行完毕
10	tx2014-003	终端坐席一体机系统、多媒体背景展示组件等户外实时公告系统设备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84875	2014年2月25日	履行完毕

11	tx2014-004	彩色固定摄像机、彩色一体化球机、视屏服务器等户外实时公告系统设备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60868	2014年2月25日	履行完毕
12	tx2013-001	中国电信创投社区门户建设项目网站设计及开发相关技术服务	上海云昕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3820	2013年5月1日	履行完毕
13	tx2015-008	浩玳车辆信息分析软件V1.0	浩玳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500000	2015年6月25日	履行中

3、借款、担保合同

截至2016年1月31日，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担保合同如下：

借款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额度	借款人	签订时间	借款期限
信贷融资合同	1100298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580万元	天信科技	2014.06.25	2014.7.25至2023.7.24
附属担保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担保范围	债权人/抵押权人	担保人	签订日期	抵押物
房地产抵押合同	1100298 房抵01	2014年1100298号《信贷融资合同》项下债务人所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竺伽、竺哲	2014.06.25	上海市徐汇区漕溪北路88号606室[房屋所有权证号码:沪房地徐字(2007)第001543号]
附属保证合同						
合同名称	保证范围	债权人	保证人	签订日期	保证担保方式	

保证函	2014年1100298号《信贷融资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违约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竺伽、竺哲	2014.06.25	连带责任担保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履行完毕的借款、担保合同如下：

借款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额度	借款人	签订时间	借款期限
借款合同	S310450M1 2013013412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分行	200万元	天信科技	2013.01.31	2013.02.01 至 2014.01.31
附属担保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担保范围	债权人/抵押权人	担保人	签订日期	抵押物
个人保证合同	310450A22 0130013355 4	主合同项下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分行	宋滨	2013.01.31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计算机信息系统相关技术支持服务和硬件设备销售，致力于成为信息系统综合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一方面，在企业应用、电商大数据集群、全文检索、海量信息管理、人脸识别等方面均有一系列的技术成果，在移动办公解决方案、大数据与智能识别系统解决方案、电商系统解决方案等业务方面拥有5-10年的项目实践经验，公司凭借自身在信息系统开发设计方面的技术经验积累

和全面周到的客户服务理念，向电信系统、公安系统、政府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提供移动手机应用软件开发、电商系统开发、网络系统、网络安全、安防监控系统、办公管理系统、网上培训考评等多种信息系统项目技术服务，实现包括方案设计、软件系统开发、项目实施、后期运行维护在内的整体解决方案，通过提供项目开发、工程实施和项目运行维护服务向客户收取服务费用从而实现盈利。另一方面，公司充分利用行业和业务经验，结合客户具体需求采购信息系统方面的配套硬件设备，诸如服务器、光端机、交换机、线缆支架、信息化设备、办公设备和存储设备等，然后销售给客户，并从中赚取差价。

（一）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模式为直销，获取业务资源和项目订单的方式主要是自主展业和商务谈判。对于信息系统项目技术服务，公司销售部业务人员负责搜集各种项目信息和客户需求信息，并结合行业既定标准、自身所处地域、自身技能掌握水平、公司实际等情况对搜集到的信息进行高效、快速的分析整合和判定，对客户需求进行预估，若公司现有资源和技术实力能够满足客户需求，则确认该客户为目标客户。目标客户确定后，公司将对客户进行面谈，了解用户的基本需求和潜在需求，辨认客户需求类别，并撰写项目需求建议书，客户需求类别可分为个性化定制化软件开发项目、已有产品升级改造项目和采购标准化软件进行二次开发的项目。随后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将根据项目需求建议书进行项目初步解决方案的开发制作，初步产品开发完成后将通过功能演示、邀请体验、现场答疑、安装试用等方式向客户展示项目初步解决方案，初步方案经客户确认后，公司依据项目工作量进行定价，并经商务谈判后与客户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对于硬件设备的销售，公司在了解客户需求后将向客户提供产品样品，并对客户关于产品需求方面的问题进行解答，产品样品经客户确认后，公司将与客户签订产品销售合同。

（二）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客户项目需求订单情况来确定技术服务和硬件设备的采购，采

购活动通常在合同签订后才进行采购活动，一般不会安排产品库存。对于技术服务，公司在员工人手不足或缺乏产品开发所需技术人员时，将在项目整体设计和实施方案确定后，把部分业务环节外包给其他技术服务公司，并对技术服务质量进行严格把控，确保项目整体方案满足客户实际需求。对于硬件设备，公司采购部负责通过市场比价的方式向合格供应商进行直接采购，若客户已指定产品类型或供应商的，将严格按照客户要求采购活动。

（三）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可分为外部项目研发和自主项目研发，外部项目研发是指公司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的产品研发、现有产品升级改造或二次开发活动，自主项目研发是指公司在获取客户具体需求前自主进行的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和活动。对于外部项目研发活动，公司研发技术人员将依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研发和技术开发活动，并对部分外部采购的技术服务进行严格检测，确保项目整体系统的兼容性和可靠性，同时公司将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系统开发完成后将在三个月的试用期内对系统进行持续检测，确保系统能够高效平稳运行，在项目试用期结束后公司还将提供持续的后期运行维护服务。对于自主项目研发活动，公司主要根据行业发展和市场需求分析自主立项，并充分利用企业内部和外部的各项资源开展产品和技术研发工作，项目完成后将进行产品的试运行和持续检测，随后才会由销售部向客户进行宣传推广。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门类、“软件和信

技术服务业（代码：I65）”大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中类、“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代码：I6520）”小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及其分类原则，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代码：I65）”。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信息技术（代码：17）”一级行业、“软件与服务（代码：1710）”二级行业、“信息技术服务（代码：171011）”三级行业、“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代码：17101110）”四级行业。

2、行业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单位

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所处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及其下属各机构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公司所属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和中国信息产业商会。中国软件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能为：制定行约行规，推进软件正版化，为产业发展创造公平竞争环境；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建立民间软件出口协调机构，促进软件出口；承办政府委托的任务，参加软件产业发展规划制定等。中国信息产业商会主要参与组织制订行规、行约，协助国家立法机构与有关政府部门制订信息产业政策，组织信息产业的国际交流，为会员与国外信息企业的合作与商业往来提供联络和咨询服务等。

3、行业政策法规及产业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 产业政策名称	颁布单位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2006-2020年国	国务院	2006年5月	提出优化政策法规环境，依托信息网络，改造和提升传

	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统服务业。加快发展网络增值服务、电子金融、现代物流、连锁经营、专业信息服务、咨询中介等新型服务业。
2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2020年中长期规划纲要》	工信部	2006年6月	面向国民经济与社会信息化服务,以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农业信息化、企业信息化、城市信息化及服务行业信息化为对象,以利用信息技术促进政府管理、服务和应急能力的提高、制造业企业竞争力的提高、农业信息网络体系的建设、服务个性化和智能化为目标,带动国内自主知识产权的信息技术与信息产品的发展。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问题的复函》	国务院	2009年1月	鼓励政府和企业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将数据处理等不涉及秘密的业务外包给专业企业。
4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	工信部	2009年3月	在2000年实施的《软件产品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在其基础上,完善了软件产品的认证和登记办法,加强了对软件产品在销售环节上的监管。
5	《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	2009年4月	规划2009-2011年,电子信息产业要围绕九个重点领域,完成确保骨干产业稳定增长、战略性核心产业实现突破、通过新应用带动新增长三大任务。
6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国务院	2010年10月	提出完善科技成果产业化机制,加大实施产业化示范工程力度,积极推进重大装备应用,建立健全科研机构、高校的创新成果发布制度和技术转移机构,促进技术转移和扩散,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成为现实生产力。
7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	国务院	2011年1月	充分利用多种资金渠道,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发挥国家科技重大

	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专项的引导作用,大力支持软件和集成电路重大关键技术的研发,努力实现关键技术整体突破,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业化和推广应用。
8	《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	全国人大	2011年3月	大力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重点发展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物联网、云计算、集成电路、新型显示、高端软件、高端服务器和信息服务。
9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科技部	2011年9月	推动下一代互联网、新一代移动通信、云计算、物联网、智能网络终端、高性能计算的发展,实施新型显示、国家宽带网、云计算等科技产业化工程。积极推进三网融合,加快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创新,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着力发展集成电路、智慧城市、智慧工业、地理信息、软件信息服务等相关技术,促进信息化带动工业化。
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信部	2012年4月	大力培育高水平的专业化信息系统集成企业,支持专业化支撑工具开发,鼓励信息系统运维模式、机制创新。以软件技术为核心,以信息技术服务为主线,推动软件技术、产品和服务的一体化协同发展。
11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2013年修订)	国务院	2013年1月	明确软件著作权权利、软件著作权的许可使用和转让及相关法律责任。
12	《公安部关于大力推进基础信息化建设的意见》	公安部	2015年6月	强调各级公安机关要大力推进基础信息化建设和警务实战化建设,着力完善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相适应的现代警务运行机制,基础信息化

				是提升公安基础工作水平的基本途径。
--	--	--	--	-------------------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软件行业背景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指利用计算机、通信网络等技术对信息进行生产、收集、处理、加工、存储、运输、检索和利用，并提供信息服务的业务活动。在全球经济潜在增长持续下降的背景下，我国经济步入发展新常态，形成了维持高增长且增速小幅放缓的健康发展态势。目前，信息技术服务产业运行态势良好，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作为信息产业的核心，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和支柱性产业，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附加值高、应用领域广、渗透能力强、资源消耗低、人力资源利用充分等突出特点，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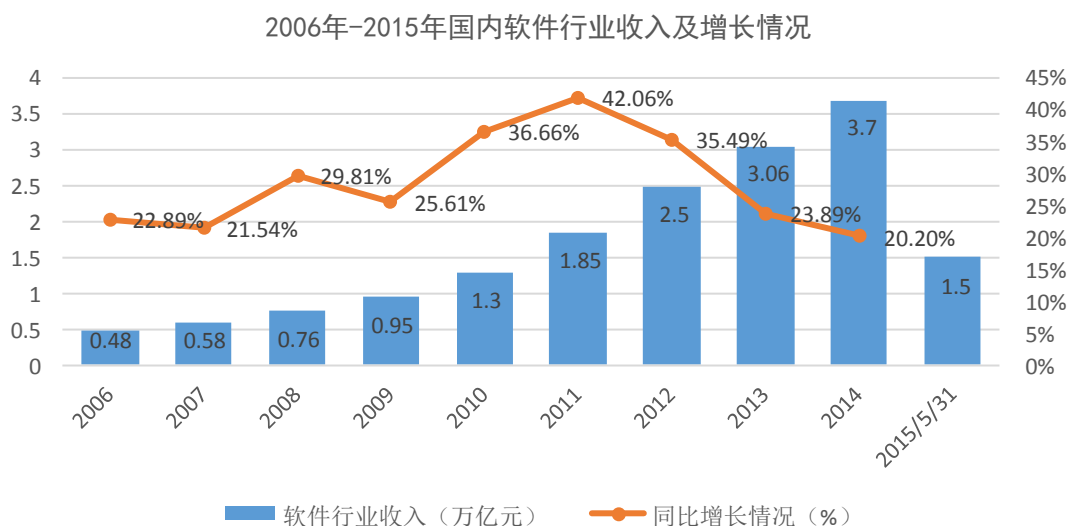
“十二五”期间是全球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转型的关键时期。新一代信息技术和通信技术加快融合，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大数据等蓬勃发展，信息通信技术的应用渗透到经济和社会生活各个领域，将培育众多新的产业增长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格局面临重大调整，为发展中国家实现追赶和跨越带来更多机会。

在软件行业一般分类中，公司主营业务信息系统集成相关软件产品开发及技术服务属于信息技术服务领域的专业服务业和软件产品领域的基础软件范畴。信息系统集成，即通过对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结构化，将独立分离的设备、功能、信息等集成到相互间有关联性，且协调统一的新系统中，能够充分共享资源，以期实现高效、集中、便利的管理策略。信息系统集成商将各自独立的设备、信息和功能，通过结构化的综合系统和计算机网络，集成至一个相互关联的整体系统中，以实现对于各个单元统一调控。其需要面对多设备、子系统之间的接口、协议、平台、软件、环境、组织结构等多方面的集成问题。从技术环节上，其包含软件的集成、硬件的集成、数据的集成、技术与管理的集成。目标是

通过一个统一集成的系统平台将组织的各个环节有机结合，提高个体和子系统的效率。

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产业持续高速发展，行业整体收入快速增长。统计数据显示，2014年国内软件业收入约3.7万亿元，同比增长20%。截止2015年5月底，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运行平稳，软件收入小幅上升，软件产品收入回暖，整体收入1.5万亿，已超过去年同期。2006年到2014年，软件产业年均复合增长率约25.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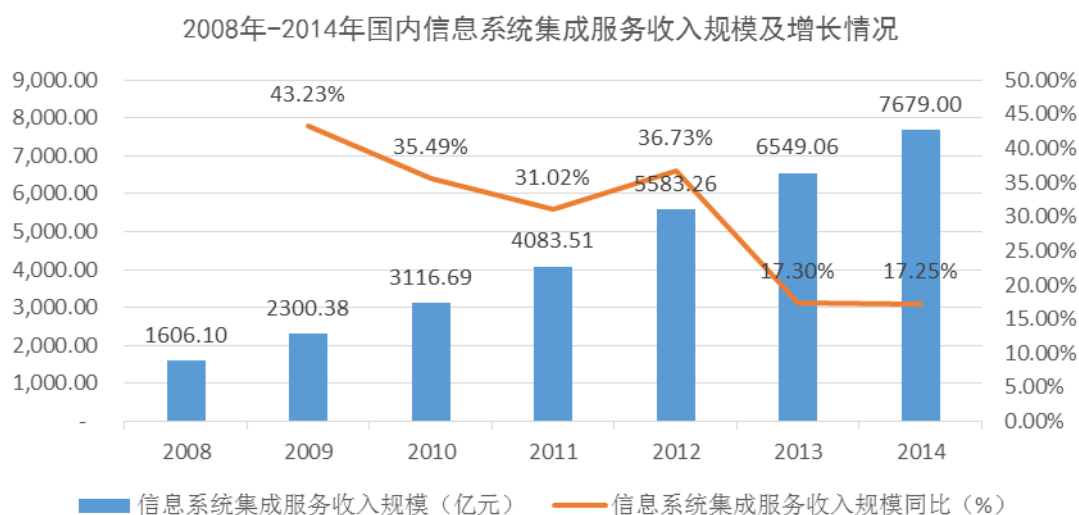
由于软件及信息技术产业对推动信息化及工业化的深度融合具有战略意义，行业企业也逐渐向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转型，以满足并跟进经济发展及产业结构调整的要求和节奏，使得软件业的收入占我国GDP的比重逐年上升，已由2006年的2.2%提升至2014年5.81%。

目前，我国信息技术服务业受利好政策和技术创新带动，呈现稳步增长态势。信息技术服务业在国家经济结构调整战略中的地位不断提升，产业增长动力强劲，跨界融合日益深化，企业竞争持续升级。在国家政策、社会需求和产业资金不断改善和发展的驱动下，产业整体发展的机遇巨大，前景可期。从业务构成来

看，国内软件产业收入主要分为软件产品、系统集成服务、软件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及存储服务（运营服务）、嵌入式系统软件和 IC 设计等。其中软件产品占比最高，近三年均保持在 31% 左右，系统集成占比约为 21%。

3、系统集成行业发展情况

近几年来，中国软件和系统集成市场持续保持高位增长，而以系统集成为主的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尤为突出，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中国内需市场给该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较大的市场空间。统计数据显示，2014 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收入规模约为 7,679 亿元，比 2013 年同比增长 17.25%，是 2008 年这一数据的近 5 倍。从 2008 年至今，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29.79%。



未来几年，整个软件信息行业还处于一个快速发展的阶段，而系统集成作为其中重要的一环在未来的较长一段时间里会保持持续增长，主要驱动因素在于：

(1) 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战略正在加快实施，国有企业、政府的信息化不断加深，同时随着民营企业的逐渐壮大，民营经济对信息化的需求越来越高，利用信息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成为普遍共识；(2) 技术更新周期加快，包括金融、电信、政府、医疗、制造、能源、交通和教育在内的中国信息化主流行业需通过信息化应用提高自动化、智能化程度，推动了中国系统集成市场的稳定和强劲增长。

（三）公司所属行业主要应用领域市场情况

公司目前的细分市场主要是公安系统信息化、电子政务和企业信息安全等应用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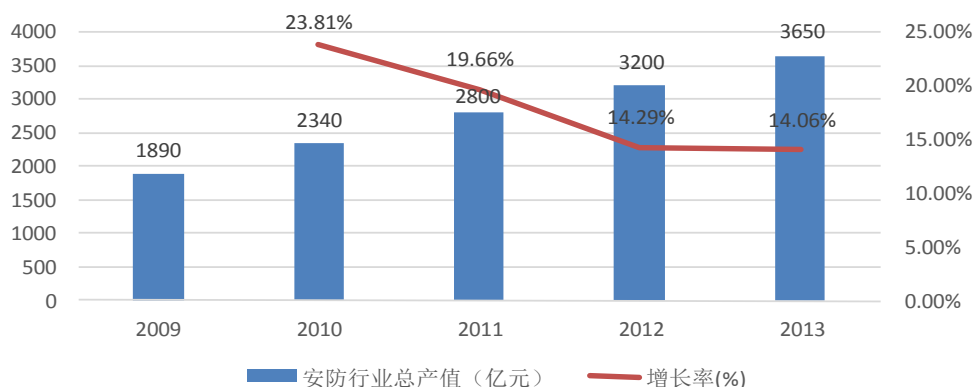
1、公安信息化市场分析

公安信息化作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新兴的细分行业，主要依托信息化技术为公安系统建设提供软硬件及系统支持，并形成具有公安特点的解决方案，从而建立现代化的警务综合平台和指挥调度中心。公安信息化通常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充分挖掘信息资源的巨大潜力，实现深化公安改革和警务转型升级的目标。

1998年，公安部为提高公安机关的工作效率并适应新形势下社会治安的动态管理，提出建设“金盾工程”。“金盾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四个方面，即全国公安综合业务通信网、全国违法犯罪信息中心、全国公安指挥调度系统工程、全国公共网络安全监控中心。“金盾工程”一期建设的完工，公安信息网各类基础设施基本建成，信息化应用已覆盖主要公安业务，通过信息化的建设应用，公安机关在思想理念、执法办案、服务群众、队伍建设等方面发生了巨大改变。2008年底，国家开始全面部署“金盾工程”二期建设任务，要求在这一阶段完善三级信息通信网络及延伸终端建设，以及各项公安业务应用系统，逐步实现多媒体通信，全面实现公安工作信息化，标志着公安信息化建设进入到新的发展阶段，构成了公安行业巨大的信息化建设需求和市场。公安信息化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内部信息化，主要目的是提高警务管理水平，提升管理效率；二是外部信息化，通过信息技术和智能化的分析处理辅助打击犯罪，以实现维护社会稳定和为社会民众及企、事业单位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等。其中，安防市场是公安信息化主要细分市场之一。安防行业主要是以构建安全防范系统为主要目的的产业，安全防范系统以维护社会公共安全为目的，运用安全防范产品和其它相关产品所构成的入侵报警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等。安防设备主要包括视频监控、门禁和防盗报警设备三类，其中视频监控是最主要的市场。

近几年在“平安建设”的推动下，安防行业步入了高速发展期。2013年我国安防行业的市场规模约为3650亿元，同时我国安防行业新增企业增长率为5%，总体安防企业数量达到3万家，其中生产视频监控、实体防护等产品的小微企业略有减少。安防行业总产值达到3650亿元，其中安防产品产值约为1650亿元，安防工程和服务业约为2000亿元；全行业实现增加值约1300亿元。

2009-2013年我国安防行业总产值及增长率



数据来源：《中国安全防范行业年鉴（2013）》

2、电子政务市场分析

电子政务是我国信息化建设的重要内容，是国家实施政府职能转变，提高政府管理、公共服务和应急能力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带动整个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的发展。在国家大力支持和推动下，我国电子政务取得了较大进展，市场规模持续扩大。统计数据显示，我国电子政务市场规模已经从2006年的550亿元增长至2013年的1,634亿元，增长近3倍，且过去几年一直保持约16%的增长水平。据此预测，到2015年整个电子政务市场将首次突破2,000亿元，市场空间巨大。

“十二五”期间及以后更长的时期，国家相关部门将致力于促进政府职能转变、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管理水平、提高服务社会和公众的能力。未来电子政务的发展整体上可以概括为整合、互联、共享。整合是指对已有的电子政务系统深入整合，实现重点业领域的跨部门协同。互联是指克服条块分割、信息孤岛，加快实现互联互通。共享是指在整合、互联、协同的基础上，提高资源共享的水平。电子政务的整合、互联及共享对包括本公司在内的系统集成综合服务商提出了严格、多元的技术要求，也衍生了附加值更高、应用领域更广的软件产品和技术服务的需求。

3、企业信息安全市场分析

企业信息安全是指为数据处理系统而采取的技术和管理安全保护，以保护计算机硬件、软件、数据不因偶然的或恶意的原因而遭到破坏、更改、显露。信息安全包括硬件、服务和软件三个主要方面，每个部分又因技术运用、应用领域、实施目的的不同呈现迥异类别。从产业发展进程的角度来看，由于信息安全各细分市场发展历史、生命周期各不相同，现阶段的新技术新应用、下游客户对安全的理解和目标发生变化，以及网络威胁的趋势，都导致细分行业景气度和增长前景分化。随着信息技术和信息产业的迅猛发展，信息技术的应用领域逐渐从小型业务系统向大型、关键业务系统扩展，越来越多的政府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建立了自己的信息网络，并与 Internet 相联，信息系统的基础性、全局性作用日益增强。作为保障和维护信息系统安全的重要工具和手段，信息安全产品在信息系统的地位越来越重要。统计数据显示，2013 年中国 IT 安全市场规模为 18.3 亿美元，同比增长 10.24%，增长有所放缓但趋势依然明显。

与全球信息安全市场相比，我国信息安全行业正处于快速成长期，信息安全需求层次逐步从中央向省级、地市甚至县级渗透，从核心业务安全监控向全面业务安全保护扩展，从网络实施阶段的安全布置到网络运行过程的安全维护，安全需求正在向更高层次、更广范围延伸，安全产品的市场需求不断扩大。从收入结构来看，国内信息安全市场依然以安全硬件为主，市场份额约占整个安全市场的

一半以上，安全服务与软件各占 21%和 24%，份额相当。由于国内信息安全行业在短期内“合规性需求稳定、自主性需求有待发展”的行业现状难以发生大的变化，因此信息安全市场结构基本比较稳定，行业整体增速也不会太快。

当前，中国 IT 安全投资占整个 IT 行业投入比例仍然很低，与发达国家存在差距，而用户对 IT 安全的需求却在不断增加，加上受到“棱镜门”事件的影响，政府必然将颁布新的安全政策来保护国家信息安全体系，未来的中国 IT 安全市场发展潜力巨大。在全球信息化的发展的大趋势下，特别是以互联网为代表的计算机网络的飞速发展，以及信息安全意识的提升，为信息安全行业企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四）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技术及软件产品的创新是推动公司取得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公安信息化建设对所使用的信息系统、基础数据、涉密介质等相关软、硬件资源的要求高于一般程序的应用，特别是在安全性和保密性方面。企业技术人员从研究到掌握并达到熟练运用需要较长时间，企业项目研发经验和技能积累均需要较长过程，市场潜在进入者将面临一定技术门槛。

2、人才壁垒

公司所处行业对专业人才的要求就高，需求量较大，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行业企业更是需要配备专业多元的复合型技术人员。不同客户的具体需求差异较大，信息系统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相关应用领域较多，项目团队在项目执行中需理解客户所处行业相关要求及知识，还需掌握系统集成相关软硬件专业技术，对技术人员专业水平要求较高。同时，该类项目往往对产品技术开发周期有较高要求，项目后期维护的工作量也较大，这就需要企业配备较多的技术人员，才能够有效的提供客户满意的产品和服务。企业专

业团队的形成是一个逐步发展、长期积累的过程，人才壁垒是潜在竞争者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

3、客户壁垒

信息系统服务商与客户签订项目开发合同后，通常还在项目后期维护过程中长期向客户提供优质的系统维护服务，在长期业务合作的基础上，服务商能够对客户的系统状况、技术难点、服务需求、发展趋势等情况获得更为深入的了解，并与客户建立起长期信任关系。在合同期结束后，若原有系统服务商在合同期的服务使客户满意，则客户通常会续签并形成持续业务及收入。行业企业一般均会重视现有客户的维护，并形成稳固的客户关系。此外，客户也会因与系统商的长期合作而熟悉对方的技术水平和项目运作能力，也会倾向于与原有服务商开展新的业务合作，避免因频繁更换服务商带来风险与成本。因此，对于市场潜在进入者，面临较高的客户壁垒。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为支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发展，我国政府有针对性地颁布了多项利于行业发展的政策及规划。国务院及相关部门相继发布了《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鼓励政策，为行业的发展提供政策保障；在行业规划方面，工信部相继编制了《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十一五”专项规划》、《信息产业“十一五”规划》、《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国家电子政务“十二五”规划》等发展规划，为行业的发展指明方向。同时，国家针对软件企业和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的认定以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由国务院于 2011 年 1 月出台的《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将新软件业态如软件外包、SaaS（软件即服务）、信息系统集成等也纳入扶持范围内，并规

定“信息系统集成、咨询和运营维护免征营业税”，大大减轻了行业内企业的税负，支持企业的研发和扩大再生产。国家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政策扶持，给行业企业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

(2) 信息化服务需求不断增长

近年来，我国移动通信网络规模的快速增长以及通信运营商之间的市场竞争，推动了通信技术服务市场的发展，我国正在大力推进构建信息化社会的发展战略，4G 网络的建设也进入高峰，市场需求不断增加。同时，地方信息化建设的全面启动，省市县乡层级的电子政务建设领域的投资大幅增加，一些地方政府开始根据地方特点提出新的建设需求。公安信息化建设水平也在不断提升，公安部门全力打造公安信息化升级版，努力形成建设集约化、应用平台化、数据集群化和服务整体化的信息化建设应用新格局。电信系统、地方政府和公安系统对信息化的重视和资金投入的增加，给立足于地方的区域性信息系统服务提供商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此外，伴随金融、电力、社保、卫生、交通等国家重要信息化领域的需求进一步增加，本行业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3) 行业技术水平发展迅速

作为继云计算、物联网之后信息技术产业又一次颠覆性的技术变革，“大数据”技术的到来，是软件行业发展的全新动力。大数据时代将引发新一轮信息化投资和建设热潮，并将释放巨大的市场需求，吸引更多的资金、人才、技术等社会资源的投入，对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服务产业整体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在两化深度融合驱动下，信息技术在企事业领域的应用将得到进一步加强，以提升企事业生产效率、办公效率，与之相关的工业控制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和企业管理软件将得到有力支撑和快速发展。针对系统集成业务，相关的软硬件产品的更新换代及信息采集技术、信息安全技术、数据传输技术、数据处理及存储技术等多维度的集成技术均会伴随下游客户个性化需求和要求持续不断的革新，进而带动整个信息系统集成业务模式的变化。软硬件产品的推陈出新及信息技术的不断升级能更好满足客户的信息化需求，而客户要求质量的日趋严格和需求水平的

不断提高又反过来促进行业技术的升级，从而形成良性的循环，推动行业的持续向好发展。

2、不利因素

(1) 高端专业人才匮乏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技术和知识密集型行业，对从业人员的综合素质和行业经验要求较高。信息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服务行业中的高级技术人才，需要熟练掌握各主流厂商多类产品的性能和运维技术，同时具备根据客户的系统现状、业务流程和维护服务模式提供系统集成服务整体解决方案的能力，并通过最优方式满足客户要求。电信系统、政府机关和公安系统信息化产业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在特殊领域的具体应用，对人才具有软件技术和相关行业运行机制知识的双重要求。目前行业内具有多年从业经验的优秀人才相对匮乏，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的发展。

(2) 国内技术创新能力尚需加强

我国缺乏具有全球领先地位的大企业，产业整体上处于价值链的中低端；产业创新体系不健全，核心技术缺乏；产业规模和实力还不能满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当前国内信息产业虽然已形成一定规模，但部分关键技术尚待进一步加强，比如高端传感器制造、传感器与移动通信主干网络的接入服务能力、面向行业应用的系统集成能力以及云计算、数据分析服务支撑服务能力、数据处理及数据存储和信息安全网络架构的搭建能力等方面较为薄弱，部分关键技术能力的不足延缓了国内信息系统集成市场的发展步伐。因此，行业企业应在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的背景下，注重应用带动发展，大力推动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提升行业技术水平。

(六) 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1、周期性

公司所处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下游行业较为广泛，多数下游实体经济行业与宏观经济存在一定的关系，因此，该行业存在一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环境存在一定正相关关系。

2、季节性

公司所所处行业的季节性特征与行业客户的需求的季节性特点及业务经营模式有关。公司客户多为电信系统、公安系统、政府机关等客户群体，公司主要业务和项目普遍具有上半年规划论证立项、下半年实施运行的特点。公司在信息系统软件开发业务的收入存在下半年高于上半年的特点，但考虑到企业为了均衡自身费用支出，通常会在个季度之间均有平衡，季节性特征相对较弱。

3、区域性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份额与当地市场发展成熟度和经济发展水平有较大关联，因此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存在明显的区域性特征。北、上、广、深及华东等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行业企业相对集中，部分企业依托下游应用领域的需求及产业规模优势，能够形成较大的业务规模。

（七）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新兴战略产业。我国政府各部门制定了一系列相关政策法规，从税收减免、投资优惠、知识产权保护等多方面对给予支持，为行业的快速发展创造了良好环境。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变化，行业现有的政策支持有所变动，将给公司经营发展带来一定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知识更新速度快，新技术层出不穷，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提高研发水平并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时刻关注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动态，持续增强自身产品研发和技术开发能力，才能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

需求，保持自身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如果公司在判断行业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方面出现失误，自身研发能力不能跟紧市场最新动态，在技术与人才储备上出现中断，公司服务产品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3、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业务开展对其核心人员的依赖性较高，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复合型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同时，软件行业涉及电子技术、程序设计、软件工程、数据结构等多方面知识，专业性要求较高。目前行业内专业人才的争夺尤为激烈，流失现象普遍，而人才的培养及储备需要长时间积累，如果未来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八）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状况

1、行业竞争格局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在国内市场增长率水平较高、技术逐渐定型。依托于国民经济和国家信息化建设的整体发展，逐渐呈现高增长、高成长性、壁垒较高、盈利能力较为稳定等特点，行业竞争状况及用户特点也逐渐显现。新一代信息技术已经成为引领各领域创新不可或缺的重要动力和支撑，成为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创新型国家的关键所在，在深层次上改变政务、医疗、交通、公安、电信、能源、金融、水利、农业等基础领域的面貌。综合来看，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目前处于生命周期中的成长期阶段。

经过长期的市场竞争，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行业中优质企业迭出。国内逐步形成了以大型集成商占据全国市场、部分中型企业占据区域性市场、大批小企业为补充的市场格局。在系统集成行业内部，一般新进入的小企业由于企业资质与资金规模的制约，仅能从事硬件集成项目，而对于在行业内的领先企业来说，具备较强的技术实施能力，可以承接硬件与软件相结合的行业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项目。未来，随着行业兼并整合速度的加快，少数具有规模的企业实力将得到进

进一步加强,部分产品贴近客户需求的中小型企业也将占据一定的市场份额;此外,市场也将会淘汰一批成本高、技术落后的企业。从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形势看,软硬件服务一体化正逐步演变成为势不可挡的大趋势。软硬件厂商及互联网企业通过布局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领域,加快服务化转型步伐,服务替代产品的创新模式迅速推广。行业巨头跨界转型大力推动产业融合发展的同时,也加剧了信息技术服务业的竞争。充分的市场竞争和新兴业态发展对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形成潜在的巨大冲击,从而加速企业进行转型。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市场规模巨大,企业数量众多,竞争较为充分。行业内各企业在长期经营实践中逐渐形成自己的市场定位与专注领域,行业竞争主要体现在各细分领域内部。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自 2006 年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计算机信息系统相关的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以及相关硬件设备销售。经过十年来的努力,目前公司的信息系统相关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电信系统、公安系统、政府机关、企业信息安全等领域,并已获得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理想集团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等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不断加强自身研发能力,优化客户服务水平,拓展业务市场规模,目前公司拥有专业稳定的技术团队,产品研发和技术开发能力较强,已经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拥有 4 项自主研发专利技术,并通过软件企业认证和 ISO9001 质量认证,公司产品服务和技术水平在同行业内享有良好口碑。

目前公司相对同行业上市公司规模相对较小,但业务发展迅速,处于追赶者的地位。2013-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755.85 万元和 1318.86 万元,2013-2014 年中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收入分别为 3.06 万亿元和 3.70 万亿元,若据此数据粗略估计,2013-2014 年天信科技公司业务市场份额占比分别不足 0.0003% 和 0.0004%。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技术积累及行业经验,结合市场需求进一步加强信息系统整体解决方案的开发,拓展公司产品服务的应用领域,为客户提供更加全面、高效、优质的信息化服务。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技术水平的不断发

展，公司的市场地位将得到有效提高。

3、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1) 上海百姓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百姓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24 日，注册资本 800 万元，是一家以系统委托制造（代办）、网站建设推广、信息技术维护为核心业务的高科技企业。公司主要从事生产管理软件、电子政务软件、GIS 软件、数据挖掘软件、智能分析软件的研究和开发，为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同时提供网站建设服务，包括：网站构架原创设计，以及 asp、aspx、JSP 网站的开发推广和搜索优化等。

(2)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软集团成立于 1991 年，是一家提供软件技术开发、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718）。公司行业客户涵盖领域包括：电信、能源、金融、政府、制造业、商贸流通业、医疗卫生、教育与文化、交通、移动互联网、传媒、环保等。具体应用包括汽车电子、智能终端、数字家庭产品、IT 产品等产品工程领域，设计服务包括应用开发和维护、ERP 实施与咨询服务、专业测试及性能工程服务、软件全球化与本地化服务、IT 基础设施服务、业务流程外包（BPO）、IT 教育培训等服务业务。

(3)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SH:600756）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11 月 7 日，注册资本为 27874.728 万元。浪潮软件是我国软件行业的骨干企业之一，总资产 5.7 亿元人民币、员工 2200 余人。公司定位于行业信息化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在司法系统、电子政务、通信、分行业 ERP、金融、烟草等行业或领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解决方案或应用软件三十余种。公司已获得山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计算机软件开发企业资格，是信息产业部首批认证的 4 家特一级系统集成资质商之一，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CMM3、CMM5 认证，并被国家计委、信息

产业部等部委确立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4、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 深厚的项目研发经验和技術积累

公司始终十分重视产品技术的研发工作，长期以来坚持自主创新、注重研发技术的储备和完善，并充分将技术优势运用到实践项目中，参与了中国电信网上大学、电脑医生、号簿助手等重要项目的开发工作，在企业办公系统、案事件处理解决方案、电子商务系统、二维码系统、海量图片检索系统、大数据信息检索系统等方面均有深厚的项目研发经验和技術积累，并获得了中国电信集团、公安系统、政府机关等客户群体等广泛认可，并享有行业良好口碑。同时，公司拥有一整套技术研发体系，在完成外部项目开发的基础上积极进行自主项目研发，定期对项目技术问题展开讨论，并建立了技术创新考核奖励机制，提高技术人员参与研发工作的积极性，增强了企业的整体竞争实力。

(2) 专业稳定的技术团队

公司向來注重专业人才的培养和积累，技术团队成员均为技术出身，专业知识涵盖计算机网络、电子信息、软件开发、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众多领域，专业基础扎实，且拥有多年项目运作实践经验，能够高效地根据客户需求实施具体方案的设计，并配合商务运作团队完成项目招投标及后续项目实施、安装调试、及运营维护的技术支持工作。同时，公司专业人才流动性较小，技术团队成员较为稳定，主要技术人员的司龄均在3年以上，稳定的技术团队利于公司整体技术水平的稳定提升，新入职的技术人员能够迅速融入团队，这些都为及时高效地完成客户项目奠定了良好基础。

(3) 稳固的客户资源积累

公司长期耕耘与电信系统、公安系统和政府机关信息系统业务市场，与相关客户群体建立了5-10年的长期业务合作关系，客户关系十分稳定，公司产品技术在中市場中享有良好口碑。电信系统、公安系统和政府机关在信息系统业务方面

的对外采购通常采用邀请投标和定向投标的方式进行，定向投标的对象通常为以往邀请投标的中标企业，新进入市场的竞争对手要取得客户认可通常需要花费几年时间，公司基于与客户的长期业务往来和高层次的客户服务水平，能够在业务拓展中形成相对优势，给企业带来稳定的后续业务和项目来源。

5、公司主要竞争劣势

(1) 业务规模较小

公司与同行业相关上市公司相比业务规模较小，综合实力较弱，技术人员配置不足，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的业务承揽能力，同时也不利于公司销售渠道拓展和品牌推广工作的开展。

(2) 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长期以来发展所需资金主要来自股东投入资金以及银行借款。公司目前资产规模偏小，融资渠道较窄，融资能力有限，这在一定程度制约了公司的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扩张。

七、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

(一) 发展战略

公司将秉承“诚信、协同、创新、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在稳步扩大公司既有业务，为中国电信、上海各委办局、公安系统提供软件研发、业务咨询、方案设计、后期运维等综合服务的同时，加大在智慧城市、平安城市的投入，加强大数据分析及智能人脸识别应用技术的开发，最终把公司建设成为创新型、技术领先的领先企业，为公司的下个五年发展打下基础。

(二) 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为使公司业务不断发展壮大并保持持续的竞争力，公司将综合评估自身优劣势，制定全方位的发展规划，并将重点优化和提升现有信息系统集成业务运作机

制、加强行业产品的投研力度、组建全国各地的本地化营销和服务团队、吸收引进更多行业专业人才，具体规划如下：

1、优化和提升公司核心业务

目前公司核心业务是移动互联应用、行业软件应用开发。随着对行业业务的不断深入了解，需要不断优化和提升公安、电信等行业完整的信息化解解决方案，以此保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此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升项目响应速度，提高业务运作效率，不断突破、持续创新。不断优化内部业务流程，任务扁平化管理，责任到人；建立明确的奖惩制度，项目监控体系，质量验收体系，确保项目小组的运作高效有序，同时也有利于公司对项目成本的控制。

2、加强行业产品的投研力度

公司将在保持现有业务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加强自有产品和公安行业大数据平台的研发力度。一方面，公司根据客户信息化需求的变化，对现有的门户网站、应用软件、移动 APP 等进行升级、改造，更好的满足客户的需求。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加强自主研发的投入力度，密切关注大数据分析、图形智能识别、移动物联网等最新技术发展趋势，进行新产品，新平台的研发，确保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壮大。

3、组建全国营销网络

随着公司发展壮大，新产品的市场前景可观，上海本地市场已经不足以满足业务拓展。公司计划在现有团队的基础上搭建全国化的营销网络，建立售前咨询、项目分析、项目实施、系统培训、技术支持等完整的服务流程体系，针对公安行业开展全国业务。“客户的成功是我们最大的骄傲！”是天信人一直秉持的服务理念，“快速反应，我们行动”是我们售后服务人员行动的准则，“用户至上、金牌服务”为用户服务标准；本地化强大的售后服务技术，迅速的响应速度解决客户的后顾之忧，为公司赢得更广阔的市场份额，真正走向全国市场。

4、引进行业人才

行业人才是包括公司以技术为核心的企业首要资源。未来几年，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方向制定人才战略计划，可通过外部引进、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计划，职业发展规划，职业培训计划等，吸引和培养适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技术人才，销售人才，运营人才，管理人才。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成立期初，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未设董事会，但设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但设一名监事。有限公司的历次工商变更，包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但由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处于成长发展初期，股东会议的通知未保存相关的会议通知资料，未按年度召开股东会，部分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存在记录届次不清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长、总经理等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委托理财的权限范围。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5年10月10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六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同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制度；同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为更加规范公司管理层结构，形成完善的会议表决机制，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次董事会与第二次监事会，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并对董

事朱红的辞职申请、变更监事会主席、财务总监人选的议案做出审议。

201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认于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向公司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的议案》，鉴于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是公司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事项，关联股东春通通信、竺伽、竺哲、竺国兴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且未对决议事项进行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和四次董事会。股份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且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相关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董事会会议及临时监事会会议。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公司股东结构合理，董事会及监事会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本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和治理需要，公司各投资者能通过股东大会及选举董事和监事参与公司治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尽其责，本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独立，公司治理基本规范。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规范治理理念，加强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及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决议、记录齐备。在历次“三会”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法律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有效执行。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竺伽、竺哲、竺国兴、竺为民、薛伟五名董事组成，竺伽担任公司董事长；监事会由张振、陈小雪、朱红组成，其中朱红为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代表为陈小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四名，分别为总经理竺哲、副总经理竺为民、竺国兴；财务总监鲍君珠、董事会秘书竺国兴。职工监事上任后能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但职工代表监事的担任时间较短，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促进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等方面，仍需要更积极的参与公司决策，逐渐发挥其应有的监督和制衡作用。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即将成为公众公司，管理层更需要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众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经营管理活动，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保障股东和公司的权益不受到损害。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 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公司股东享有参与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弥补亏损、资本市场运作权。（二）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三）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四）公司股东享有表决权，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五）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七）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八）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九）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一次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

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公司发展战略、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和重大事项、企业文化建设、法定信息披露及说明及其他相关信息。公司及信息披露负责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为了防止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规定。

5. 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在充分考虑行业特点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建立了包括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财务管理等在内的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 家族企业性质的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目前股权相对集中，控股股东竺伽通过直接和间接持股共持有公司 67.9% 的股权，且 5 名董事会成员中，4 名来自家族企业成员。为防止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会成员利用其地位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侵害中小股东利益，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同时，基于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未来准备在成功挂牌后对未持有公司股权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并通过增加注册资本，引入战略机构投资者分散股权。公司根据具体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

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2.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

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力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给其权益予以保护。

由于股份公司刚成立，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际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将在未来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社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的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根据天信科技现持有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审计报告》，天信科技的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及其软硬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布线，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计算机设备、办公产品、电子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食用农产品（除生猪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信科技设立了生产经营所需的研发技术部、网络服务部、销售部、采购部、人事行政部、财务部等部门，配备相应的人员和设施，独立行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权。天信科技的业务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软件开发、硬件采购、系统集成、销售服务系统，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因此，公司在业务上完全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办公场地为租赁，公司具备独立的经营场所。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或银行询证函证明，历次股权转让均通过股东会决议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取得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主要财产权属明晰，不存在资产被股

东占用情形，也不存在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公司资产具备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人员方面逐步规范、健全，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工资报酬和社会保障都能够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天信科技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健全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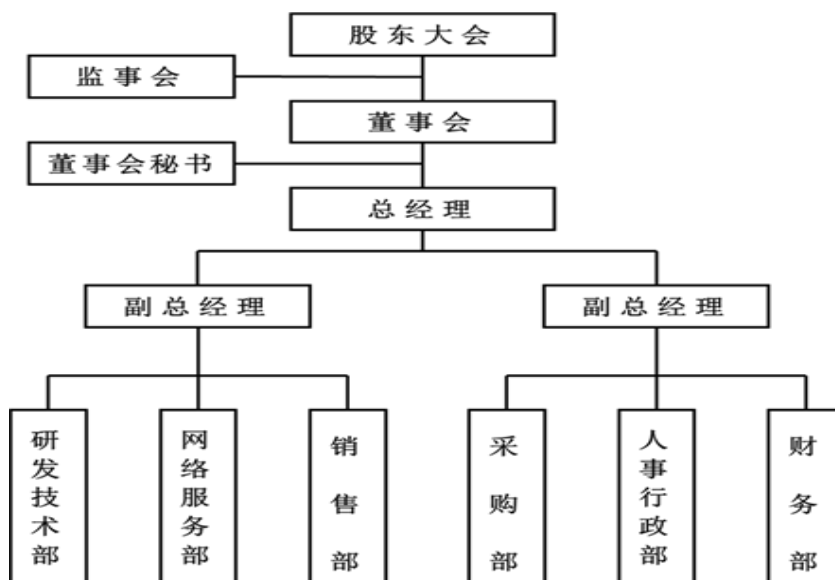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公司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账号为316874-03000644012，不存在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报告期后，公司存在法人股东春通通信拆借公司资金的情况，该资金拆借均已签订借款协议，截止2016年3月31日，春通通信拆借公司资金均已归还完毕，其后未发生新的关联方拆借公司资金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经券商和律师核查，天信科技现有的组织机构如下图所列示：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作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综上，天信科技的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任何严重缺陷。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竺伽，公司主营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公司与股东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春通通信成立于 2002 年 4 月 4 日，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竺国云，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沪青平公路 3797 号 30—235，经营范围为：通信设备领域内的技术服务，销售电线电缆、光缆、照明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竺伽出资 210 万元，持有春通通信 70% 股权。

春通通信的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申报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或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 月 22 日，成立时持有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青浦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1022901437726 的《企业经营法人执照》，注册资本 50 万，原经营场所：上海市青浦区赵港镇民实路 91 号 3782 室，法定代表人竺伽。经营范围：销售一类医疗器械、仪器仪表、通讯设备、计算机专业领域内的软件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辅助设备的批发（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股东构成：竺伽股权占比 90%，竺国兴股权占比 10%。

报告期内，竺伽曾持有奥尼弗有限 45 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90%），并担任奥尼弗有限的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因股东会一致决议同意 2015 年 1 月 3 日奥尼弗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代表全体股东 100% 表决权的股东同意解散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并自即日起成立公司清算组，清算组成员由竺伽、竺国兴 2 名股东组成，其中竺伽担任清算组负责人，2015 年 1 月 13 日，奥尼弗有限公司于上海商报发布清算公告：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 日经股东会决议终止营业，现已成立清算组，请有关债权人于见报之日起 45 天内到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或办理债权登记手续。2015 年 4 月 20 日，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青浦区分局发布注销税务登记通知书，核准奥尼弗有限税务注销登记，2015

年5月29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青浦分局发布企业注销通知书，核准公司注销。奥尼弗有限存续期间没有专职人员，不需后续人员设置，同时，奥尼弗有限存续时不存在实质性经营资产，注销后不涉及资产安排。

（二）公司股东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共同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所控制的除天信科技（含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天信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天信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天信科技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本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天信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3、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委托或授权相关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天信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天信科技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天信科技同类的业务。

5、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亦遵守上述承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天信科技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天信科技同类的业务。

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天信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

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天信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天信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天信科技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天信科技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7、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天信科技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一) 公司资金是否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截止到2016年3月31日,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拆借的情况,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资金往来”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关联方资金往来”。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竺伽、春通通信,奥尼弗有限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已全部返还,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存在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资金往来”之“(四)关联担保”。

(三) 公司为防止公司资金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行为的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公司章程》的一般规定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的专项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及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继续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竺伽于2016年4月1日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杜绝资金占用的声明》，声明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尽量避免和规范本人及本人控股公司春通通信与公司之间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坚决杜绝资金占用，以及其他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

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5、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交易或对公司造成资金占用从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亲属关系
1	竺伽	董事长	3,986,500	59.50	本人
2	竺哲	董事、总经理	603,000	9.00	竺伽之子
3	竺为民	董事、副总经理	469,000	7.00	——
4	竺国兴	董事、副总经理、 董秘	402,000	6.00	——
5	薛伟	董事	234,500	3.50	——
6	朱红	监事会主席	201,000	3.00	——
7	张振	监事	——	——	——
8	陈小雪	监事	——	——	——
9	鲍君珠	财务总监	——	——	——
合计			5,661,500	84.50	——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竺伽与总经理竺哲是父子关系，与董事竺国兴是兄弟关系，与董事竺为民是叔侄关系；董事竺国兴与竺哲是叔侄关系，与董事竺为民是叔侄关系；董事竺哲与董事竺为民是堂兄弟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

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管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并承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二年内因对所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3、关于是否在股东单位及公司关联方双重任职的书面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说明其本人不存在于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以及不存在于公司关联方任职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全体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 本公司关系
1	竺伽	董事长	上海厨禾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天信科技控股公司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

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兼职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劳动合同关于竞业禁止的有关规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竺伽	董事长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10	70
2	竺哲	董事、总经理	上海厨禾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10	16.4

除上述投资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合规。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者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问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与

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动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张新英	执行董事、总经理	选任
2	竺国兴	监事	选任

（二）2010年9月，公司召开股东会改选董事、监事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竺伽	执行董事	选任
2	张新英	监事	选任

（三）2015年10月10日，公司创立大会增选董事、监事及第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竺伽	董事长	选任
2	竺国兴	董事	选任
3	竺为民	董事	选任
4	竺哲	董事	选任
5	薛伟	董事	选任

6	朱红	董事	选任
7	竺迦伦	监事会主席	选任
8	张振	监事	选任
9	陈小雪	监事	选任
10	竺哲	总经理	聘任
11	竺为民	副总经理	聘任
12	竺国兴	副总经理	聘任
13	竺国兴	财务总监	聘任
14	竺国兴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本次公司董事、监事增选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系公司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化经营而进行增选董事、监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四）2015年10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201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和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解聘竺国兴的原财务总监职务，聘任鲍君珠为新任公司财务财务总监。

（五）2015年11月13日，公司第二次股东大会改选董事、监事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竺伽	董事长	选任
2	竺国兴	董事	选任
3	竺为民	董事	选任

4	竺哲	董事	选任
5	薛伟	董事	选任
6	朱红	监事会主席	选任
7	张振	监事	选任
8	陈小雪	监事	选任
9	竺哲	总经理	聘任
10	竺为民	副总经理	聘任
11	竺国兴	副总经理	聘任
12	鲍君珠	财务总监	聘任
13	竺国兴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是由于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管理人员工作重心做的架构调整，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82,586.98	4,064,997.35	750,576.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4,143,361.96	970,211.19	1,000,453.12
预付款项	370,000.00	-	77,565.0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8,001.11	6,629,123.75	5,787,704.45
存货	925,774.91	359,378.87	545,668.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64,136.65	-	-
流动资产合计	13,193,861.61	12,023,711.16	8,161,967.1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6,389.32	17,606.71	38,456.40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95,988.27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425.75	114,864.60	55,366.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803.34	132,471.31	93,823.20
资产总计	13,355,664.95	12,156,182.47	8,255,790.37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404,231.42	71,476.00	578,407.52
预收款项	-	54,500.00	78,432.47
应付职工薪酬	248,738.00	278,418.00	155,999.00
应交税费	482,633.66	173,436.36	118,572.34
应付利息	7,618.92	9,131.38	3,164.34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57,000.00	554,055.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200,222.00	1,141,016.74	2,934,575.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87,758.54	5,611,972.55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87,758.54	5,611,972.55	-
负债合计	6,487,980.54	6,752,989.29	2,934,575.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6,700,000.00	6,700,000.00	6,7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67,684.41	-1,296,806.82	-1,378,785.3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67,684.41	5,403,193.18	5,321,214.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55,664.95	12,156,182.47	8,255,790.37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701,144.71	13,188,645.05	7,558,509.72
二、营业总成本	4,763,562.46	13,115,488.66	8,353,048.96
其中：营业成本	2,331,401.76	9,230,160.21	3,724,000.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6,040.00	22,459.41	38,863.19
销售费用	695,014.09	1,195,398.20	1,400,281.69
管理费用	1,645,891.09	2,368,279.76	2,906,463.10
财务费用	276,970.96	208,844.68	128,609.74
资产减值损失	-221,755.44	90,346.40	154,831.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937,582.25	73,156.39	-794,539.24
加：营业外收入	52,882.65	89,000.00	3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 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1,990,464.90	162,156.39	-764,539.24
减：所得税费用	525,973.67	80,177.91	-1,796.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464,491.23	81,978.48	-762,742.6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2	0.01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2	0.01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64,491.23	81,978.48	-762,742.69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87,094.60	15,502,618.00	8,850,514.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52,593.33	8,307,332.62	6,660,085.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39,687.93	23,809,950.62	15,510,600.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63,926.79	9,136,660.99	2,030,557.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6,985.72	2,999,401.07	2,765,977.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2,353.93	438,884.31	408,89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37,534.03	11,327,841.63	13,214,15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60,800.47	23,902,788.00	18,419,58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8,887.46	-92,837.38	-2,908,981.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0,000.00	2,500.00	19,7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00.00	2,500.00	19,7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00.00	-2,500.00	-19,71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800,000.00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800,000.00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214.01	2,188,027.4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083.82	202,214.35	123,816.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297.83	2,390,241.80	123,81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297.83	3,409,758.20	1,876,183.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7,589.63	3,314,420.82	-1,052,508.63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4,997.35	750,576.53	1,803,085.1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82,586.98	4,064,997.35	750,576.53

2015年1-8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	-	-	-		-1,296,806.82	-	5,403,193.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700,000.00	-	-	-	-	-1,296,806.82	-	5,403,193.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464,491.23	-	1,464,491.23
（一）净利润						1,464,491.23		1,464,491.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464,491.23	-	1,464,491.2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3、其他	-	-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五)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六)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	-	-	-	-	167,684.41	-	6,867,684.41

201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					-1,378,785.30	-	5,321,214.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700,000.00					-1,378,785.30	-	5,321,214.7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81,978.48	-	81,978.48
（一）净利润						81,978.48		81,978.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81,978.48	-	81,978.4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3、其他	-	-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五)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六)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	-	-	-	-	-1,296,806.82	-	5,403,193.18

201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					-616,042.61		6,083,957.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二、本年初余额	6,700,000.00					-616,042.61		6,083,957.3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762,742.69	-	-762,742.69
（一）净利润						-762,742.69		-762,742.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762,742.69	-	-762,742.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3、其他	-	-	-					-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
1、提取专项储备				-				-

2、使用专项储备				-				-
(五)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4、其他	-	-				-		-
(六)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4、其他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700,000.00	-	-	-	-	-1,378,785.30	-	5,321,214.7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2015 年 8 月 10 日，上海厨禾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25 万元，公司持有 64% 的股份，鉴于上海厨禾 QS 证尚未办好，尚未进行运作，截止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上海厨禾注册资本暂未缴纳，公司亦未向其实际投资，报告期内无任何财务数据，因此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暂未合并报表，公司无其他应纳入并表范围的子公司。

（三）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8 月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喜审字（2015）第 1097 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 1-8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几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⑤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即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主要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B.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通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5)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计提减值的范围及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②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及计提方法见“附注三、5、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和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B.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以成本法核算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D.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七）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 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及组合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除其他组合外的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比例(%)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对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应

当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减值准备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九）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的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4）折旧与摊销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办公设备、电子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0	33.33
办公设备	5	0	20.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一）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不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 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

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二)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

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D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十三)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四）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

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十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7 项具体会计准则。实施上述新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2）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十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情况

2015 年 8 月 10 日，上海厨禾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 25 万元，公司持有 64% 的股份，鉴于其 QS 证尚未办好，尚未进行运作，上海厨禾注册资本暂未缴纳，公司亦未向其实际投资，报告期内无任何财务数据，因此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暂未合并报表，公司无其他应纳入并表范围的子公司。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1,335.57	1,215.62	825.58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686.77	540.32	532.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686.77	540.32	532.12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81	0.7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0.81	0.79
资产负债率	48.58%	55.55%	35.55%
流动比率（倍）	10.99	10.54	2.78
速动比率（倍）	9.86	10.22	2.57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70.11	1,318.86	755.85
净利润（万元）	146.45	8.20	-76.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6.45	8.20	-76.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2.48	1.52	-78.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2.48	1.52	-78.82
毛利率（%）	65.21	30.01	50.73
净资产收益率（%）	23.87	1.53	-13.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3.22	0.28	-13.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01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48	12.67	5.63
存货周转率（次）	3.63	20.40	5.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27.89	-9.28	-290.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4	-0.01	-0.43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2、销售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3、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4、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5、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7、速动比率=（流动资产-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间加权平均股本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6.45	8.20	-76.2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42.48	1.52	-78.82
毛利率	65.21%	30.01%	50.73%
净资产收益率	23.87%	1.53%	-13.3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3.22%	0.28%	-13.82%

1、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6.27 万元、8.20 万元、146.45 万元，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78.82 万元、1.52 万元、142.48 万元，报告期内净利润连续增长，盈利能力逐渐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原因有：

（1）2014 年利润较 2013 年扭亏为盈，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公司聘请了专业咨询机构对公司业务发展战略、企业制度建设及通信网络技术进行咨询辅导，2013 年发生了 45 万的咨询费，而 2014 年无此项费用开支，同时自 2014 年开始

公司精简政务，控制费用措施得当，相关业务招待费、办公费、会务费等日常性开支均有下降，使 2014 年期间费用较 2013 年同比减少 66.28 万元，同时 2014 年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较 2013 年增加 5.9 万元，使 2014 年净利润较 2013 年大幅增长。

(2) 2015 年 1-8 月利润较 2014 年全年增长 1686.43%，主要原因系 2015 年 1-8 月收入以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为主（占比 98%），2014 年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占比为 45%，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均在 60% 以上，而 2014 年硬件销售因主要为贸易性质销售，毛利率仅为 0.2%，收入结构的变化是 2015 年 1-8 月利润较 2014 年大幅增长的原因。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差异主要为政府补助，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详见“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毛利率

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二）最近两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3、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38%、1.53%、23.87%，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82%、0.28%、23.22% 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逐年增长。净资产收益率的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的增长及期间费用的逐年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盈利能力不断增加且呈增长趋势。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流动比率	10.99	10.54	2.78

速动比率	9.86	10.22	2.57
资产负债率	48.58%	55.55%	35.55%

流动比率方面，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8 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2.78 倍、10.54 倍、10.99 倍。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好，其中 2013 年末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3 年末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2014 年末、2015 年 8 月末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因公司流动资产中非速动资产较少，公司速动比率与流动比率基本一致。

资产负债率方面，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8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35.55%、55.55%、48.58%，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在合理水平，公司近一年一期较 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综上所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和短期偿债能力较好，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8	12.67	5.63
存货周转率	3.63	20.40	5.46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63 次、12.67 次、2.48 次，2015 年 1-8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一方面系 2014 年公司有大额的硬件产品销售收入而 2015 年 1-8 月较少导致 2015 年 1-8 月收入较 2014 年全年大幅减少，另一方面因公司业务款项结算周期特点及部分客户结算实际时间延后导致 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长，以上两个原因导致 2015 年 1-8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46 次、20.40 次、3.63 次，其中 2014 年存货周转率较高，系公司主要根据客户项目需求订单情况

来确定技术服务和硬件设备的采购，采购活动通常在合同签订后才进行采购活动，一般不会安排产品库存，因此期末库存金额较少，同时 2014 年公司有 723 万的商品销售收入，使 2014 年硬件销售成本较高，从而导致 2014 年存货周转率较高。

公司报告期内营运能力较为正常，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89	-9.28	-29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	-0.25	-1.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3	340.98	187.62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76	331.44	-105.25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105.25 万元、331.44 万元、361.76 万元，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总体为净流入，2013 年总体为净流出。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0.90 万元、-9.28 万元、427.89 万元。报告期各期，公司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与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原因系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变动所致。2013 年因公司拆出往来款较大导致经营性往来净流出较大，2015 年公司收到以前年度借出的往来款，导致 2015 年 1-8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

报告期各期上述事项对经营性现金流的具体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64,491.23	81,978.48	-762,742.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1,755.44	90,346.40	154,831.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17.39	22,986.46	28,444.6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4,217.44	208,181.39	126,981.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38.85	-59,497.80	-1,796.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6,396.04	186,289.20	273,278.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9,727.31	-823,958.77	-3,344,855.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053.28	200,837.26	616,877.21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8,887.46	-92,837.38	-2,908,981.96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7万元、-0.25万元、-7.00万元，主要系公司购置办公设备及外包软件开发支出。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7.62元、340.98万元、-59.13万元。2013年、2014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取得银行借款，支出为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具有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的获取能力。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一）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来自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和相关硬件销售收入。

1、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分为软件开发收入及技术服务收入。

1) 软件开发收入：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一般约定按工作进度分期收款，

在按合同约定完成阶段工作后，客户派出技术人员与公司的技术人员当面检验、讲解、演示，如双方确认已达到合同要求，则按合同约定的收款金额确认收入，如未达到客户验收标准则修正直至满足约定的要求后再确认收入。

2)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技术服务收入主要包括中国电信及旗下公司委托公司对电信网络的后服务，包括网络故障排查及修复、配件或设备安装及调试、常用软件故障排查、安装调试等，双方按用户端有效服务单上的服务金额为结算依据，计算出相应的金额确认技术服务收入。

2、硬件销售收入：在商品发货至客户指定的场所，按客户要求安装，经客户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字确认，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

(二) 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	6,701,144.71	13,188,645.05	7,558,509.72
其他业务收入	-	-	-
营业收入	6,701,144.71	13,188,645.05	7,558,509.72
主营业务成本	2,331,401.76	9,230,160.21	3,724,000.23
其他业务成本	-	-	-
营业成本	2,331,401.76	9,230,160.21	3,724,000.23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均为100%，主营业务明确、突出。2014年营业收入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2014年实现723万元的硬件销售收入，远大于报告期其他年份。

2、主营业务收入分类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	6,575,390.01	98.12	5,958,838.43	45.18	5,884,108.41	77.85
硬件销售收入	125,754.70	1.88	7,229,806.62	54.82	1,674,401.31	22.15
合计	6,701,144.71	100.00	13,188,645.05	100.00	7,558,509.72	100.00

公司主要为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硬件的销售，主营业务收入由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和硬件销售收入构成。

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77.85%、45.18%、98.12%，硬件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22.15%、54.82%、1.88%。报告期内，除2014年有较大的硬件销售收入外，其余年份收入主要由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构成，2014年为获得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两大客户后期的相关技术维护等后续服务，2014年对其主机服务器、视频监视器等硬件的销售收入合计达到了603万元。

2015年1-8月，公司除继续承接电信集团下的技术维护服务外，增加了电信集团及公安系统的相关的软件开发业务，软件开发业务收入的增加是2015年1-8月营业收入较2014年增加的主要因素。

3、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明细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	-----------	-------	-------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东地区	6,697,371.13	2,330,481.76	12,952,796.00	9,133,960.21	7,558,509.72	3,724,000.23
其他国内地区	3,773.58	920.00	235,849.05	96,200.00	-	-
合计	6,701,144.71	2,331,401.76	13,188,645.05	9,230,160.21	7,558,509.72	3,724,000.23
华东地区占比	99.94%	99.96%	98.21%	98.96%	100.00%	100.00%
其他国内地区	0.06%	0.04%	1.79%	1.04%	0.00%	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从收入的地域性结构来看，华东地区是公司核心的区域市场，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份华东区域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100.00%、98.21%、99.94%。公司目前主要客户均为在上海注册的公司，区域性特点较强。

4、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服务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	2,248,690.90	96.45	2,015,115.44	21.83	2,420,775.33	65.00
硬件销售成本	82,710.86	3.55	7,215,044.77	78.17	1,303,224.90	35.00
合计	2,331,401.76	100.00	9,230,160.21	100.00	3,724,000.23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类由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和硬件销售成本构成，2014年硬件销售成本较大，主要系2014年公司为获得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两大客户后期的相关技术维护等后续服务，2014年对其的主机服务器、视频监控器等硬件销售收入合计达到了603万元，当年公司有较大的硬件销售收入导致相应硬件成本较高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按成本构成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成本明细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工成本	1,170,127.34	52.04	1,624,228.14	80.60	1,366,200.50	56.44
委外技术开发成本	978,203.54	43.50	188,679.24	9.36	560,207.52	23.14
其他成本	100,360.02	4.46	202,208.06	10.04	494,367.31	20.42
合计	2,248,690.90	100.00	2,015,115.44	100.00	2,420,775.33	100.00

公司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由人工成本、委外技术开发成本及其他成本构成。

人工成本为公司技术人员的人工支出，技术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社保公积金等构成，人工成本系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人工成本占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56.44%、80.60%及52.04%。2014年人工成本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当年委外技术开发项目较少，其他的成本相对下降导致人工成本占比上升。

委外技术开发成本系公司在承做项目时，部分项目需外部机构技术支持而发生的外协成本，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委外技术开发成本占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比例分别为23.14%、9.36%、43.50%。2013年公司获取了中国电信创投社区门户建设项目订单，因当时公司技术人员无法达到项目要求，需采购上海云昕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服务。2014年末较2013年末技术人员增加4人，人员增加后公司委外技术采购减少。2015年6月，公司获得电信天翼项目技术开发合同，因当时公司人员忙于其他项目，人员不够将该项目部分业务外包。同年6月，公司获得上海电科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车辆信息分析系统合同，由于该合同所涉及技术公司只能完成一部分，其余委托浩玳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进行开发，由于上述两项合同金额较大，相应导

致 2015 年 1-8 月委外技术开发成本较高。

其他成本系公司日常业务中产生的归属项目的耗材支出、技术人员的差旅费等，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其他成本占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20.42%、10.03%、4.46%，2013 年占比较高系 2013 年公司承接的电信维护业务较多，电信维护业务需要到上海各区电信用户来回往返，且维护业务有时需更换耗材，而技术开发工作基本上在公司办公室完成，且一般由电脑完成编程，因此电信维护业务较软件技术开发业务需使用的耗材成本及差旅费多。

(3) 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为客户提供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及相关硬件的销售、安装与维护，营业成本主要是人工成本、委外技术开发成本、硬件销售成本及其他技术与服务成本，公司通过“营业成本”科目核算，并设置“人工成本、委外技术开发成本、硬件销售成本及其他技术与服务成本”四个二级科目用于归集所发生的成本明细，月末根据实际发生或销售金额进行结转。

人工成本：主要为公司技术人员的成本，包括工资、奖金、福利费、社会保险费等。按项目人员归集在营业成本-人工成本中核算。

委外技术开发成本：需外部机构技术支持或人员不够而发生的外协成本，这部分费用直接在营业成本-委外技术开发成本中归集按照业务的实际发生与营业收入配比结转。

硬件销售成本：公司向客户销售相关硬件的成本，按硬件的采购成本结转。

其他技术与服务成本：日常业务中产生的归属项目的耗材支出、技术人员的差旅费等，这部分成本按实际发生额结转。

5、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分析

(1) 公司总体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结构如下：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4,369,742.95	100.00	3,958,484.84	100.00	3,834,509.49	100.00
其他业务毛利	-	-	-	-	-	-
合计	4,369,742.95	100.00	3,958,484.84	100.00	3,834,509.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额全部来自主营业务毛利。

(2) 公司主营产品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结构按服务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技术开发及服务	4,326,699.11	99.01	3,943,722.99	99.63	3,463,333.08	90.32
硬件销售	43,043.84	0.99	14,761.85	0.37	371,176.41	9.68
合计	4,369,742.95	100.00	3,958,484.84	100.00	3,834,509.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的主要来源为技术开发及服务，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技术开发及服务的毛利额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分别为90.32%、99.63%、99.01%，与公司商业模式结构相符。

(3) 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技术开发及服务	98.12%	65.80%	45.18%	66.18%	77.85%	58.86%
硬件销售	1.88%	34.23%	54.82%	0.20%	22.15%	22.17%
合计	100.00%	65.21%	100.00%	30.01%	100.00%	50.73%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50.73%、30.01%、65.21%，报告期内毛利率有较大波动，一方面系各年度收入结构有较大差异，另一方面系产品或服务本身的毛利率变动所致。

1) 技术开发及服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分类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技术开发及服务	65.80%	-0.38%	66.18%	7.32%	58.86%	-

报告期内，技术开发及服务毛利率上升趋势明显，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毛利率分别为 58.86%、66.18%、65.80%。2014 年较 2013 年毛利率上升 7.3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 2014 年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与 2013 年比仅增加 8 万元，但对应的成本减少了 41 万元。技术开发及服务的成本主要为人工成本、委外技术开发成本和其他成本，2014 年较 2013 年减少的原因有：

(1)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技术人员增加 4 人，虽然导致人工成本较 2013 年增加 25 万元，但因公司人手较充足自身能够承担更多的技术开发服务，相应的委外技术采购较 2013 年减少 37 万元。

(2) 其他成本主要是耗材及差旅费，2014 年技术开发服务较多，这种业务基本在公司办公室完成，差旅费较少，2013 年公司承接的电信维护业务较多，电信维护业务需要到上海各区电信用户来回往返，且维护业务有时需更换耗材，耗材成本及差旅费较多，这使得 2014 年其他成本较 2013 年减少 29 万元。

基于以上原因，在 2014 年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与 2013 年基本持平的情况下，2014 年的成本支出的下降导致毛利率上升。

2015 年 1-8 月较 2014 年全年毛利率下降 0.38 个百分点，变动幅度不大。

2) 硬件销售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分类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硬件销售	34.23%	34.02%	0.20%	-21.96%	22.17%	-

报告期内，公司硬件销售毛利率波动较大，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公司硬件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2.17%、0.20%、34.23%，按硬件销售类型及目的不同分类毛利率如下表：

销售类型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备注
与软件开发搭配销售	34.23%	12.9%	22.17%	主要为各类支架类产品
关联交易		1.0%		与春通通信贸易，主要为支架类产品
纯硬件销售		-0.48%		对上海众谷、立恒信息的硬件销售，产品为服务器、监视器
综合毛利率	34.23%	0.20%	22.17%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4 年硬件销售综合毛利率为 0.20%，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与春通通信的纯贸易性质交易，因此毛利率只有 1%，公司为获得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两客户以后年度的相关技术维护等后续服务，2014 年对这两客户的主机服务器、视频监控服务器等硬件销售收入达到了 602.82 万元，公司对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服务器内存等硬件销售收入为 401.71 万元，毛利率为-1.00%，主要系公司承担了采购此硬件的运费导致总体采购金额与运费总额大于销售金额所致，对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视频监控服务器硬件销售收入为 201.11 万元，公司向上海众谷的销售价格略大于采购价与运费总金额，毛利率为 0.55%。综上，纯硬件销售毛利率为-0.48%。因关联交易及对上海众谷、立恒信息的硬件销售收入合计占 2014 年硬件销售收入的比重为 96.3%，从而整体拉低了 2014 年硬件销售毛利率。

因公司 2014 年与春通通信的支架类产品销售及与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主机服务器、视频监视器等硬件销售为纯贸易性质的销售。因此将报告期内硬件销售按照贸易性质的销售和非贸易性质的销售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贸易性质的硬件销售额	-	6,965,555.77	-
非贸易性质的硬件销售额	125,754.70	264,250.85	1,674,401.31
合计	125,754.70	7,229,806.62	1,674,401.31

公司的硬件销售按产品类别分为服务器、监视器、支架类产品、C 型管类产品及其他配件，为了口径一致及数据的可比性，将非贸易性质的硬件销售按照产品类别分析如下：

报告期支架、C 型管等产品销售及成本单价分析表

单位：元

产品类别	指标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支架类产品	销量（只）	5,905.37	53,766.30	210,853.27
	成本单价	4.28	4.21	4.37
	成本总额	25,274.96	226,356.13	921,428.77
	销售单价	5.83	4.91	5.62
	销售总额	34,431.63	260,050.85	1,185,702.27
	毛利率	26.59%	12.96%	22.29%
C 型管类产品	销量（根）			417,260.00
	成本单价			0.92
	成本总额			381,796.13
	销售单价			1.17
	销售总额			488,699.04
	毛利率			21.88%
其他配件	销量（只）	4.00	4,130.00	
	成本单价	14,358.97	0.95	
	成本总额	57,435.90	3,910.85	

	销售单价	22,830.77	1.02	
	销售总额	91,323.07	4,200.00	
	毛利率	37.11%	6.88%	
合计	销售总额	125,754.70	264,250.85	1,674,401.31

各年硬件销售毛利率分析如下：

a) 2013 年硬件销售毛利率

2013 年公司业务以中国电信及旗下其他公司所属项目维护业务为主，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开发出电信维护所配套的支架、C 型管等产品，委外生产加工后再销售给电信旗下企业，由于产品的稀缺性，此类产品有较高的毛利率，其中支架类产品为 22.29%、C 型管类产品毛利率为 21.88%。

b) 2014 年硬件销售毛利率

2014 年开始，电信旗下其他企业开始自行生产支架、C 型管产品后，客户向公司采购此类产品的数量大幅下降，其中 C 型管产品已没有再销售，同时由于同类产品供应商增多，公司支架类产品销售单价约下降 12.6%，虽然单位成本也下降了 3.7%，使 2014 年支架类产品毛利率较 2013 年下降。公司为获得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两大客户以后年度的相关技术维护等后续服务，2014 年对其的主机服务器、视频监视器等硬件销售收入达到了 603 万元，毛利率极低（或为负），同时公司向关联方上海春通销售的支架类产品毛利率较低，拉低了 2014 年整体的硬件销售毛利率。

2014 年主要客户硬件销售毛利率分析表

单位：元

客户	产品名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立恒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惠普服务器设备	4,017,094.23	4,057,256.42	-1.0%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视频服务器、监视器等	2,011,111.10	2,000,000.01	0.6%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支架类产品	937,350.44	927,521.36	1.0%

其他公司	其他产品	264,250.85	230,266.98	12.9%
	合计	7,229,806.62	7,215,044.77	0.2%

c) 2015 年 1-8 月硬件销售毛利率

2015 年 1-8 月公司硬件销售收入只有 12.6 万元，较 2013 年、2014 年大幅下降，系公司转型以软件业务主所致，同时公司硬件与软件开发配套销售，议价能力提升，2015 年 1-8 月支架类产品销售单价较 2014 年提高 18.6%，单位成本只上升了 1.7%，同时公司 2015 年 1-8 月公司捆绑销售了光端机等配件，毛利率达到了 37.11%，以上原因使 2015 年公司硬件销售毛利率较 2014 年大幅提高。

(三) 期间费用及其他损益项目变动情况说明

1、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费用	695,014.09	1,195,398.20	1,400,281.69
管理费用	1,645,891.09	2,368,279.76	2,906,463.10
财务费用	276,970.96	208,844.68	128,609.74
期间费用总额	2,617,876.14	3,772,522.64	4,435,354.5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37%	9.06%	18.5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4.56%	17.96%	38.4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13%	1.58%	1.70%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39.07%	28.60%	58.68%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 443.54 万元、377.25 万元、261.79 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68%、28.60%、39.07%，2014 年比重最低，主要原因系 2014 年硬件销售收入较高使公司总收入大幅提高。2014 年期间费用总额较 2013 年减少 66.28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3 年发生咨询费 45 万元而 2014 年无此项费用开支，同时 2014 年业务招待费大幅下降所致。2015 年 1-8 月期间费用总额较 2014 年减少 115.46 万元，下

降 30.6%，主要原因系一方面 2015 年只有 8 个月的职工薪酬，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精简政务，控制费用措施得当，2015 年 1-8 月相关办公费、会务费等日常性开支较 2014 年均有所下降。

2、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8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工资	169,800.00	24.43	253,000.00	21.16	264,950.00	18.92
交通费	160,404.95	23.08	256,976.46	21.50	205,410.94	14.67
办公费	97,002.44	13.96	292,483.22	24.47	354,153.24	25.29
社保费	59,283.60	8.53	81,964.70	6.86	86,718.20	6.19
差旅费	57,384.70	8.26	17,514.00	1.47	27,592.35	1.97
业务招待费	52,718.00	7.59	156,765.00	13.11	327,775.11	23.41
其他	98,420.40	14.15	136,694.82	11.43	133,681.85	9.55
合计	695,014.09	100.00	1,195,398.20	100.00	1,400,281.69	100.00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8 月销售费用分别为 1,400,281.69 元、1,195,398.20 元、695,014.09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8.53%、9.06%、10.37%。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呈逐年下降趋势，2013 年、2014 年因公司需要获取新的订单，同时维护老客户关系，发生的办公费及业务招待费较大，随着公司费用控制措施的有效落实，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大幅减少。

3、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研发支出	373,130.00	22.67	512,528.00	21.64	472,200.00	16.25
办公费	176,567.10	10.73	300,360.61	12.68	318,593.81	10.96

工资	243,740.00	14.81	332,066.00	14.02	296,052.60	10.19
房租费	235,386.00	14.30	313,848.00	13.25	259,786.00	8.94
咨询费	116,504.85	7.08	0.00	-	450,000.00	15.48
福利费	109,028.80	6.62	214,266.43	9.05	166,081.40	5.71
业务招待费	95,917.00	5.83	30,350.00	1.28	171,990.00	5.92
社保费	75,267.40	4.57	103,766.80	4.38	93,965.90	3.23
劳防用品	64,500.00	3.92	73,025.00	3.08	142,789.00	4.91
物业费	40,676.45	2.47	37,223.96	1.57	42,614.80	1.47
会务费	0.00	-	166,400.00	7.03	193,183.00	6.65
其他	115,173.49	7.00	284,444.96	12.01	299,206.59	10.29
合计	1,645,891.09	100.00	2,368,279.76	100.00	2,906,463.10	100.00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核算的研发支出、人员薪酬、房租费、咨询费办公费及业务招待费用等。2013年、2014年、2015年1-8月份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2,906,463.10元、2,368,279.76元、1,645,891.09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38.45%、17.96%及24.56%，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呈下降趋势。2013年度，公司聘请了专业咨询机构对公司业务发展战略、企业制度建设及通信网络技术进行咨询辅导，发生了45万的咨询费，2015年1-8月的咨询费系支付的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11.65万元。随着公司精简政务、控制费用，办公费及会务费逐年下降。

公司研发支出全部由研发人员的薪酬构成，2014年研发支出较2013年增加主要系增加一名研发人员所致。

4、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利息支出	264,217.44	208,181.39	126,981.01
利息收入	-680.58	-1,988.02	-926.21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13,434.10	2,651.31	2,554.94
合计	276,970.96	208,844.68	128,609.74

5、资产减值损失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坏账损失	-221,755.44	90,346.40	154,831.01
合计	-221,755.44	90,346.40	154,831.01

6、所得税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70,534.82	139,675.71	-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438.85	-59,497.80	-1,796.55
合计	525,973.67	80,177.91	-1,796.55

公司于2013年9月1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331000122），有效期三年，可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优惠。公司报告期内，若当年高新技术产品收入未达到当年总收入60%以上时，则不能享受15%的税率优惠。公司2013年所得税税率为15%，2014年由于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未达到总收入的60%，按25%税率征收，2015年1-8月暂按25%税率预提，待年度汇算清缴时根据税务局批准的税率计缴所得税。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	2013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882.65	89,000.00	3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52,882.65	89,000.00	30,00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3,220.66	22,250.00	4,500.00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扣除所得税影响额的非经营性损益	39,661.99	66,750.00	25,500.00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的政府补助均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全部为相关部门对公司的扶持或奖励资金，因该上述扶持或奖励资金全部系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因此全部在收到年度一次性计入营业外收入，公司各年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8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新桥财政所小区扶持金	50,000.00	80,000.00	30,000.00
漕河泾产业园专项奖励	2,000.00	-	-
2013年第3批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	9,000.00	-
其他	882.65	-	-
合计	52,882.65	89,000.00	30,000.00
当期利润总额	1,990,464.90	162,156.39	-764,539.24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	2.66%	54.89%	-3.92%

注：2015年的“其他”项目系公司收到的税务局对公司代扣职工个税的奖励款。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小，从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看，除2014年因公司利润总额绝对值较小导致政府补助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为54.89%，2013年、2015年1-8月占比均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对政府补助不存在依赖，不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五）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税额计征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税额计征	2%
河道管理费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税额计征	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

注：（1）2015年4月起城市维护建设税改按5%税率征收。

（2）公司于2013年9月11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331000122），有效期三年，可享受15%的所得税税率优惠。公司报告期内，若当年高新技术产品收入未达到当年总收入60%以上时，则不能享受15%的税率优惠。公司2013年所得税税率为15%，2014年由于软件技术开发及服务收入未达到总收入的60%，按25%税率征收，2015年1-8月暂按25%税率预提，待年度汇算清缴时根据税务局批准的税率计缴所得税。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3,193,861.61	98.79	12,023,711.16	98.91	8,161,967.17	98.86
非流动资产	161,803.34	1.21	132,471.31	1.09	93,823.20	1.14

合计	13,355,664.95	100.00	12,156,182.47	100.00	8,255,790.37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金额保持连续增长，主要原因有：1、公司近一年一期连续盈利，经营积累增加。2、2015年8月末及2014年末公司银行借款较2013年末增加。

公司主要资产构成为流动资产，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8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98.86%、98.91%、98.79%，与公司所处行业结构特征相符。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7,682,586.98	58.23	4,064,997.35	33.81	750,576.53	9.20
应收账款	4,143,361.96	31.40	970,211.19	8.07	1,000,453.12	12.25
预付款项	370,000.00	2.80	-	-	77,565.00	0.95
其他应收款	8,001.11	0.06	6,629,123.75	55.13	5,787,704.45	70.91
存货	925,774.91	7.02	359,378.87	2.99	545,668.07	6.69
其他流动资产	64,136.65	0.49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3,193,861.61	100.00	12,023,711.16	100.00	8,161,967.17	100.00

各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为主，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8月末上述两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92.37%、97.01%、89.69%。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6,389.32	3.95	17,606.71	13.29	38,456.40	40.99
开发支出	95,988.27	59.32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425.75	36.73	114,864.60	86.71	55,366.80	59.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1,803.34	100.00	132,471.31	100.00	93,823.20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由固定资产、开发支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356.15	4,520.33	57,378.57
银行存款	7,679,230.83	4,060,477.02	693,197.96
合计	7,682,586.98	4,064,997.35	750,576.53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015 年 8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361.76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5 年 1-8 月公司收回股东往来款净额 509 万元及支付关联方往来款净额 34 万元，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大所致。

201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331.44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新增长期借款 580 万元，同时归还 2013 年的银行借款 200 万，银行借款的净增加导致期末货币资金增加。

（二）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末 /2015年1-8月	2014年末/2014年	2013年末/2013年
应收账款余额	4,380,643.83	1,027,291.10	1,055,221.10
营业收入	6,701,144.71	13,188,645.05	7,558,509.72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	65.37%	7.79%	13.96%
应收账款余额占总资产比重	32.80%	8.83%	12.78%

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8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05.52万元、102.73万元、438.06万元，2015年8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客户提供的软件开发及服务部分或全部已完成，发票已开具，按合同约定可以确认为收入及记录应收账款。公司2015年1-8月业务以软件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为主，2015年8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有：

(1) 软件技术开发服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公司在6-8月完成已签约的大部分软件开发工作，按合同约定公司确认了相应的应收账款，但公司部分客户实际延后了付款时间，导致2015年8月末应收账款较大。

(2) 技术维护服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公司主要技术维护客户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以季度为周期按工作量结算，每季度末次月结算上一季度的服务款，因第三季度技术服务款尚未到结算时间，此类款项截止2015年8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为262万元。

综上，公司截止2015年8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款项结算周期特点及部分客户实际结算时间延后所致。

2、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8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4,212,878.33	96.17	210,643.92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18,458.50	2.70	11,845.85	10.00

2-3年(含3年)	49,307.00	1.13	14,792.10	30.00
合计	4,380,643.83	100.00	237,281.87	5.42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12,984.10	88.87	45,649.21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14,307.00	11.13	11,430.70	10.00
合计	1,027,291.10	100.00	57,079.91	5.56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15,082.60	96.20	50,754.13	5.00
1年至2年(含2年)	40,138.50	3.80	4,013.85	10.00
合计	1,055,221.10	100.00	54,767.98	5.1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1年以内,2013年末、2014年末、2015年8月末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96.20%、88.87%、96.17%,占比较高。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9,847.00	1年以内	55.92	技术服务款
信元公众信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47,900.00	1年以内	17.07	技术服务款

上海电科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8,900.00	1年以内	7.96	技术服务款
上海市公安局杨浦分局	非关联方	168,133.33	1年以内	3.84	技术服务款
上海市信产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3.42	技术服务款
合计		3,864,780.33		88.21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7,815.60	1年以内	33.86	技术服务款
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9.47	技术服务款
上海交通大学	非关联方	138,000.00	1年以内	13.43	技术服务款
上海旭中市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	1-2年	6.33	技术服务款
上海祥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750.00	1年以内	5.33	技术服务款
合计		805,565.60		78.42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理想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8,774.60	1年以内	82.33	技术服务款
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181.00	1年以内	6.46	技术服务款
上海旭中市场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	1年以内	6.16	技术服务款
上海曼顿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780.00	1-2年	3.49	销售款
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27.00	1年以内	0.68	技术服务款
合计		1,045,862.60		99.12	

4、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各期末，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三）预付款项

1、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70,000.00	100.00	-	-	77,565.00	100.00
合计	370,000.00	100.00	-	-	77,565.00	100.00

2、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上海创暖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00	1 年以内	32.43	房源数据采购
上海申骏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100,000.00	1 年以内	27.03	顾问费
上海念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 年以内	40.54	咨询费
合计		370,0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	-------	----	----	----------------	------

上海亿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300.00	1 年以内	94.50	技术服务款
上海万韵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00	1 年以内	2.13	咨询费
上海申汇专利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5.00	1 年以内	3.37	代理费
合计		77,565.00		100.00	

3、期末余额中无预付给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4、公司各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均为 1 年以内。

（四）其他应收款

1、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8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422.22	100.00	421.11	5.00
合计	8,422.22	100.00	421.11	5.00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015,434.38	85.55	300,771.72	5.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016,067.88	14.45	101,606.79	10.00
合计	7,031,502.26	100.00	402,378.51	5.72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917,216.30	96.97	295,860.82	5.00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84,832.19	3.03	18,483.22	10.00
合计	6,102,048.49	100.00	314,344.04	5.15

2、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竺伽伦	员工	8,422.22	1 年以内	100.00	备用金
合计		8,422.22		100.00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竺伽	关联方	4,574,148.00	1 年以内	65.05	往来款
		512,216.96	1-2 年	7.28	往来款
王国政	非关联方	660,000.00	1 年以内	9.39	往来款
俞智钦	非关联方	550,000.00	1 年以内	7.82	往来款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7,800.00	1 年以内	2.24	往来款
		47,000.00	1-2 年	0.67	往来款
洪寿南	非关联方	59,000.00	1 年以内	0.84	往来款
合计		6,560,164.96		93.30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竺伽	关联方	4,650,276.00	1年以内	76.21	往来款
		184,832.19	1-2年	3.03	往来款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724,203.00	1年以内	11.87	往来款
孙丁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0.82	备用金
姚立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0.82	备用金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关联方	47,000.00	1年以内	0.77	往来款
合计		5,706,311.19		93.51	

3、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2013 年末、2014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与关联方的往来款已全部收回。

4、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发生及余额情况具体见本节“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五）存货

1、报告期公司存货明细表：

2015 年 8 月 31 日存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在产品	593,773.56		593,773.56
库存商品	332,001.35		332,001.35
合计	925,774.91	-	925,774.91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	------	------	------

原材料			-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59,378.87		359,378.87
合计	359,378.87	-	359,378.87

2013年12月31日存货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在产品			
库存商品	545,668.07		545,668.07
合计	545,668.07	-	545,668.07

2、公司存货主要为客户进行技术维修所使用的支架等商品，2015年8月末的在产品为公司委托外部公司开发的B2B电子商务系统（未来用于出售）的支出，因只完成一部分，因此计入在产品。

（六）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留抵增值税	64,136.65		
合计	64,136.65		

（七）固定资产

1、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8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16,085.90	-	-	116,085.90
其中：办公设备	50,000.00			50,000.00
电子设备	66,085.90			66,085.90
运输设备				-
二、累计折旧合计	98,479.19	11,217.39	-	109,696.58

其中：办公设备	46,666.67	3,333.33		50,000.00
电子设备	51,812.52	7,884.06		59,696.58
运输设备	-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	-			
其中：办公设备	-			
电子设备	-			
运输设备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606.71			6,389.32
其中：办公设备	3,333.33			-
电子设备	14,273.38			6,389.32
运输设备	-			-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113,949.13	2,136.77	-	116,085.90
其中：办公设备	50,000.00			50,000.00
电子设备	63,949.13	2,136.77		66,085.90
运输设备				-
二、累计折旧合计	75,492.73	22,986.46	-	98,479.19
其中：办公设备	36,666.67	10,000.00		46,666.67
电子设备	38,826.06	12,986.46		51,812.52
运输设备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				
其中：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8,456.40			17,606.71
其中：办公设备	13,333.33			3,333.33
电子设备	25,123.07			14,273.38
运输设备	-			-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一、原价合计	95,241.40	18,707.73	-	113,949.13
其中：办公设备	50,000.00			50,000.00
电子设备	45,241.40	18,707.73		63,949.13
运输设备				-
二、累计折旧合计	47,048.08	28,444.65	-	75,492.73
其中：办公设备	26,666.67	10,000.00		36,666.67
电子设备	20,381.41	18,444.65		38,826.06
运输设备				-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				
其中：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8,193.32			38,456.40
其中：办公设备	23,333.33			13,333.33
电子设备	24,859.99			25,123.07
运输设备	-			-

2、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8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分别为66.25%、84.83%、94.50%，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报告期末，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3、固定资产不存在用于担保、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八）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静态人脸识别系统	95,988.27	—	—
小 计	95,988.27	—	—

2015年8月31日开发支出余额9.60万元系公司为开发静态人脸识别系统而委托外部机构进行相关开发的相关支出。

公司针对公安系统的特点，正在组织研发适用于实时人脸照片比对、实时人脸布控报警、现场取证与实时应急指挥等实战应用模式的智能穿戴系列产品。由于静态人脸识别系统所涉及的部分软件开发工作公司无法自行完成，需委托外部专业机构进行开发，公司采取自主研发加委外开发相结合的方式，待委外机构将前期成果提交给公司后，公司再组织人员进行后期开发，公司拥有对委外机构开发形成工作成果的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目前就该项目委外开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托单位	合同金额	合同标的	截止 2015 年 8 月末已支出金额（不含税）
上海同奔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元，其余按数量计算	Android 版人脸判别定位与截取算法	58,252.43
浩玳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 元	静态人脸识别系统软件	37,735.84
合计			95,988.27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425.75	114,864.60	55,366.80
小 计	59,425.75	114,864.60	55,366.80

(十)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5年8月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459,458.42	-	221,755.44		237,702.98
合计	459,458.42	-	221,755.44		237,702.98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369,112.02	90,346.40	-		459,458.42
合计	369,112.02	90,346.40	-		459,458.42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214,281.01	154,831.01	-	-	369,112.02
合计	214,281.01	154,831.01	-	-	369,112.02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	-	-	-	2,000,000.00	68.15
应付账款	404,231.42	6.23	71,476.00	1.06	578,407.52	19.71
预收款项	-	-	54,500.00	0.81	78,432.47	2.67
应付利息	7,618.92	0.12	9,131.38	0.14	3,164.34	0.11

应付职工薪酬	248,738.00	3.83	278,418.00	4.12	155,999.00	5.32
应交税费	482,633.66	7.44	173,436.36	2.57	118,572.34	4.04
其他应付款	57,000.00	0.88	554,055.00	8.20	-	-
流动负债小计	1,200,222.00	18.50	1,141,016.74	16.90	2,934,575.67	100.00
长期借款	5,287,758.54	81.50	5,611,972.55	83.10	-	-
非流动负债小计	5,287,758.54	81.50	5,611,972.55	83.10	-	-
负债合计	6,487,980.54	100.00	6,752,989.29	100.00	2,934,575.67	100.00

各报期末，公司负债以银行借款为主。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13年1月公司与交通银行上海松江分行签订借款合同，约定借款本金200万元，年利率在基准利率上浮15%，借款期限为2013年2月1日至2014年1月31日，宋滨进行保证担保。

（二）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94,431.42	97.58	66,276.00	92.72	578,407.52	100.00
1年至2年(含2年)	4,600.00	1.14	5,200.00	7.28	-	-
2年至3年(含3年)	5,200.00	1.28	-	-	-	-
合计	404,231.42	100.00	71,476.00	100.00	578,407.52	100.00

2、2015年8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241.42	1年以内	88.13	技术服务费
上海同弈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7.42	技术服务费
余姚市汉通电器通信设备厂	非关联方	8,190.00	1年以内	2.03	材料采购款
上海晏龙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	2-3年	1.29	材料采购款
上海万韵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0.00	1-2年	1.13	技术服务费
合计		404,231.42		100.00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云昕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382.00	1年以内	83.08	技术服务费
上海晏龙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	1-2年	7.28	材料采购款
上海万韵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0.00	1年以内	6.44	技术服务费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4.00	1年以内	3.20	技术服务费
合计		71,476.00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云昕计算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0,207.52	1年以内	96.85	技术服务费
上海思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00.00	1年以内	2.25	技术服务费
上海晏龙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	1年以内	0.90	材料采购款
合计		578,407.52		100.00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主要系公司委托外部机构进行技术开发而尚未支付的技术服务款。

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二）预收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4,500.00	100.00	78,432.47	100.00
合计			54,500.00	100.00	78,432.47	100.00

2、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上海速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0.00	1年以内	8.26	服务款

杭州雷龙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91.74	服务款
合计		54,5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	款项性质
上海华讯网络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432.47	1 年以内	100.00	服务款
合计		78,432.47		100.00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三）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8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8,738.00	278,418.00	155,999.00
二、职工福利费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	-
3、失业保险费	-	-	-
4、工伤保险费	-	-	-
5、生育保险费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合计	248,738.00	278,418.00	155,999.00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四)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98,230.62	111,222.27
企业所得税	482,633.66	68,329.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	982.31	1,108.15
教育费附加	-	2,946.92	5,540.77
地方教育附加	-	1,964.61	
河道维护费	-	982.31	701.15
合计	482,633.66	173,436.36	118,572.34

(五) 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7,000.00	100.00	554,055.00	100.00		
合计	57,000.00	100.00	554,055.00	100.00		

2、2015年8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冉合鹏	非关联方	57,000.00	1年以内	100.00	往来款
合计		57,000.00		100.00	

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比（%）	款项性质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548,097.00	1年以内	98.92	往来款
俞彩虹	非关联方	5,958.00	1年以内	1.08	往来款
合计		554,055.00		100.00	

（六）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5,287,758.54	5,611,972.55	
合计	5,287,758.54	5,611,972.55	

公司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编号为 1100298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佰捌拾万元整，借款期限 2014.7.25—2023.7.24，借款利率为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加 1.3%，后续随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的波动而进行相应调整，按等额本息偿还。竺伽、竺哲以其在上海徐汇区漕溪北路 88 号 606 室的房产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相应的抵押担保合同编号“1100298 房抵 01”。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6,700,000.00	6,700,000.00	6,7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167,684.41	-1,296,806.82	-1,378,785.30

股东权益合计	6,867,684.41	5,403,193.18	5,321,214.70
--------	--------------	--------------	--------------

(二)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64,491.23	81,978.48	-762,742.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1,755.44	90,346.40	154,831.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17.39	22,986.46	28,444.65
无形资产摊销	-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4,217.44	208,181.39	126,981.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5,438.85	-59,497.80	-1,796.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6,396.04	186,289.20	273,278.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99,727.31	-823,958.77	-3,344,855.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053.28	200,837.26	616,877.21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8,887.46	-92,837.38	-2,908,981.9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682,586.98	4,064,997.35	750,576.53

项 目	2015 年 1-8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64,997.35	750,576.53	1,803,085.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7,589.63	3,314,420.82	-1,052,508.63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关联方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竺伽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直接和间接合计持股 67.9%
上海厨禾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法人股东，同时为竺伽实际控制的公司	12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竺伽所控制的公司，在 2015 年 5 月已注销	-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
竺哲	董事、总经理	9
竺为民	董事、副总经理	7
竺国兴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6
薛伟	董事	3.5
朱红	股东代表监事	3
张振	股东代表监事	-
陈小雪	职工代表监事	-
鲍君珠	财务总监	-

(二) 关联方资金拆借

1、报告期内，关联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8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竺伽		5,086,364.96	4,835,108.19
其他应收款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0.00	724,203.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4,800.00	47,000.00
应收款项合计			5,291,164.96	5,606,311.19
其他应付款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48,097.00	0.00
应付款项合计			548,097.00	0.00

截止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无应收关联方往来款。

2、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2年12月31日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债权	竺伽	2,175,644.33	1,144,200.00	3,803,663.86	4,835,108.19
债权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87,659.00	6,282,980.00	6,319,524.00	724,203.00
债权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94,000.00	99,000.00	52,000.00	47,000.00
合计		2,957,303.33	7,526,180.00	10,175,187.86	5,606,311.19

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债权	竺伽	4,835,108.19	3,322,891.23	3,574,148.00	5,086,364.96
债权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724,203.00	4,256,903.00	3,532,700.00	
债权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7,000.00		157,800.00	204,800.00
合计		5,606,311.19	7,579,794.23	7,264,648.00	5,291,164.96
债务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48,097.00		548,097.00
合计			548,097.00		548,097.00

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2015年8月31日
债权	竺伽	5,086,364.96	14,638,754.96	9,552,390.00	
债权	上海奥尼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4,800.00	205,800.00	1,000.00	
合计		5,291,164.96	14,844,554.96	9,553,390.00	
债务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548,097.00	3,289,214.58	3,837,311.58	
合计		548,097.00	3,289,214.58	3,837,311.58	

(三) 关联交易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与公司于2014年4月及2014年8月签订《购销合同》，约定公司为春通通信提供支架等相关产品，并按要求交货。

公司与春通通信交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销售日期	货物名称	数量	销售单价 (不含税)	金额	采购成本 (不含税)
2014/10/2	转角支架 4 线	50,000	2.8632	143,162.39	138,888.89
2014/10/2	转角支架 8 线	20,000	5.4188	108,376.07	106,666.67
2014/10/2	直角转水平支架	15,000	6.8889	103,333.33	102,051.28
2014/10/2	阴阳角支架	15,000	6.1111	91,666.67	90,384.62
2014/10/2	柱型辐射支架	50,000	3.5470	177,350.43	173,076.92
2014/10/2	终端中继支架	20,000	5.1709	103,418.80	101,709.40
2014/4/21	柱型辐射支架	40,000	3.3761	135,042.74	138,461.54
2014/4/21	终端中继支架	15,000	5.0000	75,000.00	76,282.04
合 计				937,350.43	927,521.36

公司与关联方春通通信的销售交易背景为：TX-SGB 室外光纤布线支架是公司研制产品，专供上海电信光纤到户施工的相关公司，2014 年，春通通信的客户有此需求，春通通信向公司采购，再卖给春通通信的客户。此类产品系公司开发出的专供电信维护所配套使用，2013 年由于产品的稀缺性，此类产品有较高的毛利率，2014 年开始，电信旗下其他企业仿制公司支架后，公司几乎没有向其他客户销售同类产品。公司 2014 年利用现成的模具委托外部生产厂商生产后直接向春通通信交货，实质上系纯贸易性质交易，2014 年公司同类产品销售毛利率约为 12.9%，公司销售给春通通信产品毛利率为 1%，差异原因为销售给其他客户的硬件产品均与技术服务捆绑销售，公司 2014 年利用现成的模具委托外部生产厂商生产后直接向春通通信交货，该项交易实质上系纯贸易性质交易，交易目的及交易性质的不同是导致毛利率差异的主要原因。公司向春通通信的支架产品销售系偶然性交易，且该项交易占公司 2014 年总体收入比例为 7.11%，毛利额为 0.98 万元，占 2014 年公司总体毛利额比例为 0.29%，对公司当期利润影响很小，公司自 2014 年后未再与春通通信发生购销交易。**该项交易占公司 2014 年总体收入比例为 7.11%，毛利额为 0.98 万元，占 2014 年公司总体毛利额比例**

为 0.29%，对公司当期利润影响很小，也并未损害公司利益。

（四）关联担保

公司与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编号为 1100298 的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伍佰捌拾万元整，借款期限 2014.7.25—2023.7.24，借款利率为放款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加 1.3%，后续随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基准利率的波动而进行相应调整。竺伽、竺哲以其在上海徐汇区漕溪北路 88 号 606 室的房产为该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相应的抵押担保合同编号（1100298 房抵 01），担保行为正在履行中。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发生的购销贸易交易，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影响非常小。

（六）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彼时公司尚未制定相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已经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在内的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机制。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6 日召开股东会，决定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审字[2015]第 109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为人民币 6,867,684.41 元。根据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和谊评报字[2015]11145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所有者权益（即净资产）评估结果为人民币 696.50 万元。

公司按照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按 1.03: 1 比例折成股份公司股本 67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净资产高于股本部分人民币 167,684.41 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全体股东作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公司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

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选举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2015 年 10 月 28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公司变更登记，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91310000787810639L，住所为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 518 号 2 幢 402 室-1，法定代表人为竺伽，注册资本人民币 670 万元，营业期限至不约定期限。

2、期后关联资金拆借

单位：元

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与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发生资金往来，具体明细如下：

发生日期	拆出发生金额(元)	拆入发生金额(元)	余额(元)
2015/9/2	10,000.00	-	10,000.00
2015/9/11	90,000.00	-	100,000.00
2015/9/15	40,000.00	-	140,000.00
2015/9/17	50,000.00	-	190,000.00
2015/9/24	50,000.00	-	240,000.00
2015/9/24	10,000.00	-	250,000.00
2015/10/14	120,000.00	-	370,000.00
2015/10/26	50,000.00	-	420,000.00
2015/10/27	15,000.00	-	435,000.00
2015/11/12	54,750.00	-	489,750.00
2015/11/12	50,000.00	-	539,750.00
2015/11/25	50,000.00	-	589,750.00
2015/11/26	30,000.00	-	619,750.00
2015/12/15	100,000.00	-	719,750.00
2015/12/16	-	300,000.00	419,750.00
2015/12/17	-	250,000.00	169,750.00
2015/12/18	-	169,750.00	-
2015/12/24	50,000.00	-	50,000.00
2015/12/25	-	50,000.00	-
2015/12/31	769,750.00	-	769,750.00
2015/12/31(说明1)	150,258.58	-	920,008.58
2016/1/14	5,000.00	-	925,008.58
2016/1/14	100,000.00	-	1,025,008.58
2016/1/27	460,000.00	-	1,485,008.58
2016/1/27	49,000.00	-	1,534,008.58
2016/2/3	100,000.00	-	1,634,008.58
2016/2/3	10,000.00	-	1,644,008.58
2016/2/4	100,000.00	-	1,744,008.58
2016/2/15	55,000.00	-	1,799,008.58
2016/2/24	49,000.00	-	1,848,008.58
2016/2/25	10,000.00	-	1,858,008.58
2016/3/4	3,100.00	-	1,861,108.58

发生日期	拆出发生金额(元)	拆入发生金额(元)	余额(元)
2016/3/4	3,500,000.00	-	5,361,108.58
2016/3/7	-	2,900,000.00	2,461,108.58
2016/3/14	53,000.00	-	2,514,108.58
2016/3/16	50,000.00	-	2,564,108.58
2016/3/31	-	2,564,108.58	-
拆出小计	6,233,858.58		
拆入小计		6,233,858.58	

说明1：公司在8月份与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供应商）及春通通信约定，由春通通信支付公司欠付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采购款150,258.58元，公司相应调减对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及应收春通通信的债权150,258.58元，后因春通通信资金紧张未执行该协定，公司在12月将债权债务还原，2016年公司支付了上海众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款并收回了春通通信的拆借款。

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通通信”）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竺伽控制的关联公司，亦是公司股东，由于受整体宏观经济下行及行业周期的影响，春通通信一方面销售业绩不理想、客户回款较慢，另一方面公司需按期支付采购款及人工、银行借款利息等固定开支，春通通信2015年销售收入52万，净利润-82万，在经营上面临较大资金压力。公司与春通通信于2015年9月份签订借款协议，约定2015年9月1日至2016年5月1日春通通信可向公司最高拆借资金550万元，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利息。

为维持日常经营，2015年9月1日至12月15日，春通通信向公司拆借资金合计769,750.00元，主要用于支付银行借款利息、人工等日常开支，截止公司向股转系统申报材料日（2015年12月30日），春通通信已将资金往来余额还清。公司在2015年12月31日再次向春通通信拆借资金920,008.58元（含调整债权债务关系），2016年1-3月公司陆续又向春通通信拆借资金合计4,544,100.00元，由于春通通信银行借款于3月初到期，向公司拆借3,500,000元偿还银行债务及支付货款，并于新的银行借款审批到账后分两笔向公司偿还，截至2016年3月31日春通通信已将所有拆借资金归还，

并在2016年4月份向公司支付了24,646.34元利息。

上述关联方占款已经天信科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进行追认。公司按照同期同类贷款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2015年9月至2016年3月由于股东上海春通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间的资金拆借合计利息为24,646.34元，对经营损益影响金额较小。

（二）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对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2015年9月26日出具了中和谊评报字[2015]11145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截止2015年8月31日，公司净资产评估价值为696.50万元，增值9.73万元，增值率为1.42%，资产评估结构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	1,319.39	1,326.86	7.47	0.57
非流动资产	16.18	18.44	2.26	13.97
其中：固定资产	0.64	2.90	2.26	353.13
在建工程	-	-	-	-
开发支出	9.60	9.60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4	5.9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资产总计	1,335.57	1,345.30	9.73	0.73
流动负债	120.02	120.02	-	-
非流动负债	528.78	528.78	-	-
负债合计	648.80	648.80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86.77	696.50	9.73	1.42

本次评估的股东权益增值 1.42%，主要系流动资产增值所致。

本次资产评估以公司设立时工商登记备案为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进行股利分配。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规定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2015年8月10日，上海厨禾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注册资本25万元，公司持有64%的股份，鉴于上海厨禾QS证尚未办好，尚未进行运作，截止2015年11月30日，上海厨禾注册资本暂未缴纳，公司亦未向其实际投资，报告期内无任何财务数据，因此截止2015年8月31日公司暂未合并报表，公司无其他应纳入并表范围的子公司。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竺伽直接持有3,986,500股，通过春通通信间接持股562,800股；其儿子竺哲、弟弟竺国兴、侄子竺为民共持有公司1,474,000股，关联方共持有公司6,023,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9.9%，且竺伽任公司董事长，竺哲、竺国兴、竺为民担任公司董事会成员，家族企业性质使公司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控制权绝对集中化。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小股东利益。

公司主要董事均为股东，且股东之间由于亲属关系，利益和价值观高度趋同，公司明确公司三会的职责，规范内部管理制度，限制控股股东的经营控制权，降低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保证公司股东利益不受到侵害；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三会正常运转，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均可自由行使表决权。公司制定了一套包括组织架构、治理结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在内的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以确保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章可循；综合

所述，公司采取以上措施，确保公司履行现代化企业管理制度，限制控股股东的决策权，最大限度降低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公司已通过《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管理管理制度》等规则制度进行规范管理，选举朱红、张振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陈小雪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订立并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逐步完善公司治理，降低治理风险。

（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无法通过及未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9 月被认定为国家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3100012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4.95%，暂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中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要求，未来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同时如果公司年度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的比例低于 60% 时，亦将无法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若公司未来无法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争取未来使公司的各项指

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05.52 万元、102.73 万元、438.06 万元，分别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2.78%、8.45% 和 32.80%，其中 2015 年 8 月末应收账款较大。

虽然公司谨慎评估客户履约能力，尽量防范应收账款风险，且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同时公司客户一般为大型企业，但若公司客户未来履约能力恶化，可能带来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客户履约能力的评估，由专人负责款项催收，并制定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控制在 1 年以内，公司将在开拓市场的同时严格控制贷款的回收风险。

（五）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以提供软件开发及服务为主业，人工成本占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大，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8 月人工成本占技术开发及服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6.44%、80.60% 及 52.04%，未来如果人工成本出现大幅上升，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规避及应对措施，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各业务板块特点不断完善薪酬体系、考核体系及内部培训体系，优化员工结构。公司采用“以老带新”的实战培训模式培养人才，同时公司未来考虑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多种方式应对人工成本上升的风险。

（六）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知识更新速度快，新技术层出不穷，市场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提高研发水平并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时刻关注行业技术发展的最新动态，持续增强自身产品研发和技术开发能力，才能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

需求，保持自身产品和服务的竞争力。如果公司在判断行业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方面出现失误，自身研发能力不能跟紧市场最新动态，在技术与人才储备上出现中断，公司服务产品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加强产品研发和技术开发能力、健全服务体系、提升服务水平、优化服务质量等多种方式保证公司系统集成项目的流畅运作，进而持续保持良好的客户口碑。此外，公司也将计划利用现有技术积累和行业经验进行业务扩展，着手布局除电信系统、电子政务、公安系统、企业信息安全以外市场领域，以进一步提升公司服务产品的市场竞争实力。

（七）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业务开展对其核心人员的依赖性较高，所以拥有稳定、高素质的复合型人才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壮大至关重要。同时，软件行业涉及电子技术、程序设计、软件工程、数据结构等多方面知识，专业性要求较高。目前行业内专业人才的争夺尤为激烈，流失现象普遍，而人才的培养及储备需要长时间积累，如果未来公司业务流程中的核心人员出现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长远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为应对人才流失，公司将制定具有竞争力的薪酬计划和职业发展计划，重点留住现有专业人才，保持团队的稳定性。在此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并举方式，吸收和培养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的专业技术人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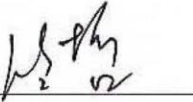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竺伽


竺哲


竺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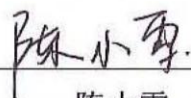

竺国兴


薛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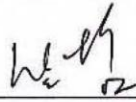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朱红


张振


陈小雪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竺哲


竺为民


竺国兴


鲍君珠



上海天信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1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李滚

李滚

项目小组成员： 黄涛 吴翊凡 汪礼长

黄涛

吴翊凡

汪礼长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何其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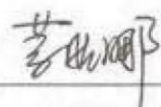


三、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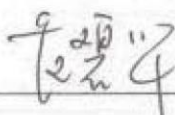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范碧华


董晓娜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范碧华

上海申骏(北京)律师事务所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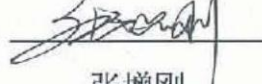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张浩芬




蒋文波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增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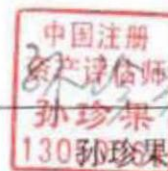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6月1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刘俊永



第六节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